



嘉兴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JIAXING MUNICIPALITY

2026

第05、06期（总第275、276期）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嘉政发〔2026〕7号)	(2)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加快招引培育优质企业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4号)	(37)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5号)	(40)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第二十六批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区域)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7号)	(41)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支持人工智能OPC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20号)	(41)
【市政府人事任免】(2026年4月份、5月份)	(42)
2026年4、5月份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	(43)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嘉政发〔2026〕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已经市九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嘉兴市人民政府

2026年4月2日

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目 录

一、勇立潮头,接续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

- (一)现实基础
- (二)发展环境
- (三)指导思想
- (四)战略导向
- (五)发展目标

二、建设嘉兴特色现代化产业集群,打造智造创新强市

- (一)加快建设长三角核心区先进制造业基地
- (二)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 (三)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 (四)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 (五)打造人工智能应用高地
- (六)重塑高品质产业发展空间

三、推进沪嘉全面接轨发展,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

- (一)深入推进嘉善“双示范”建设
- (二)推动沪嘉一体化水平跃升
- (三)积极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战略
- (四)深度融入区域产业创新网络

四、推动市域一体化发展,争创新时代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典范

- (一)进一步建强主城区
- (二)推进以城市更新为重点的城市品质提升
- (三)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

- (四)坚持和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

- (五)全面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五、建设高水平现代化交通强市,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

- (一)打造“公铁水空”联运枢纽
- (二)建设安全韧性现代水网体系
- (三)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保障网络
- (四)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六、深度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打造高能级全面开放新高地

- (一)推进消费和投资协同发力
- (二)构建内外贸一体化的现代贸易体系
- (三)有序推进“走出去”与“引进来”
- (四)全面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 (五)打造高能级开放的支撑体系

七、深入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擦亮“浙里最‘嘉’”营商环境品牌

- (一)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 (三)提升政府服务效能
- (四)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 (五)完善经济政策体系

八、传承弘扬“两个文化”,建设高水平文化强市

- (一)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
- (二)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 (三)推动人文经济高质量发展
- (四)打造城乡精神文明融合样板

(五)加强国际文化交流传播

九、提升民生福祉水平,打响“幸福一‘嘉’人”民生优享品牌

(一)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二)拓宽就业增收渠道

(三)加快建设教育强市

(四)高标准建设健康嘉兴

(五)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六)高水平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十、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动美丽嘉兴建设迈向更高水平

(一)积极稳妥推进实现碳达峰

(二)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三)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

(四)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十一、全面推进治理体系现代化,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嘉兴和法治嘉兴

(一)深化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

(二)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三)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四)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十二、加强规划保障,奋力实现“十五五”目标任务

(一)加强党对规划的全面领导

(二)强化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

(三)强化规划项目支撑

(四)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制定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嘉兴市委关于制定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主要阐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社会主体行为,是全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一、勇立潮头,接续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

(一)现实基础。

“十四五”规划实施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外

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上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践行“八八战略”,全面落实省委“132”总体工作部署,扎实推进“十项重大工程”,全力夯实“四大关键支撑”,加快建设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实现经济稳进向好、社会和谐稳定,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奠定了坚实基础。

经济发展质效不断提升。2025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达到7851亿元,列全省第5位,财政总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全省前列。成功入选首批国家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获得首批“浙江制造天工鼎”金鼎,成为全省第2个制造业投资超千亿元城市,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1.5万亿元,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列全国地级市第5位,跻身全国先进制造业百强城市前20。在全省率先开展以数字化绿色化一体推进为核心的“两化”改造,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信息化发展指数、“两化”融合指数均列全省第一方阵。科技创新活力持续迸发。列入全国创新驱动示范城市建设试点,三次获省“科技创新鼎”,创新指数连续四年稳居全省第2位,全市研发投入强度达到3.57%(2024年)、列全省第2位,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数保持全省前列,跻身全国新质人才创新版图30强。获批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成功落地建设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浙江),嘉兴学院成功更名嘉兴大学。“乌镇之光”成为全省首个国家超算中心,填补浙江省国家超算中心空白,我市成为国家算力枢纽节点重要城市。长三角一体化深入推进。“支持嘉兴与上海全面接轨发展”纳入国务院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政策,嘉善“双示范”建设经验成果向全国推广,南湖、平湖、海盐、海宁纳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南向拓展带建设。“公铁水空”联运枢纽建设提速,嘉兴南湖机场正式投运,通苏嘉甬高铁等铁路加快建设,嘉兴港在全球百大集装箱港口最新排名中晋升至57位,“三纵三横”高速公路主骨架全面贯通。改革开放格局加快拓展。营商环境评价进入全国地级市前10,成功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出台全国首部规范综合查一次工作的地方性法规,统计“一键报表”改革成果获评全国优化营商环境十大创新实践案例,证件照“一窗通拍、全域应用”全省推广。创建全省首批RCEP高水平开放

合作示范区、首批QFLP(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全市域试点城市,综合保税区绩效评估首次进入全国A类,4家开发区(园区)实现管理机构升格,省级境外经贸合作区实现零突破,区外全球多品类保税维修、“毛衫派”等创新经验做法入选全国典型案例。城乡融合发展走在前列。6个县(市、区)地区生产总值突破千亿,17个镇入选全国镇域经济500强,80%以上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超120万元。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4.5%(2024年),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至1.48。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多田套合率”全省最高,连续两年获神农鼎,被列为全省唯一整市域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综合试点,全域列入全省缩小“三大差距”综合试点、全省“三美”融合集成改革试点。美丽嘉兴建设成果丰硕。省控以上断面三类及以上水质比例连续四年保持100%,夺得省“五水共治”大禹鼎“金鼎”,PM_{2.5}浓度连续五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可再生能源成为全市第一大装机电源,成功入选国家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重点城市、全国首批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城市试点、全省首批四星级“无废城市”,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民生治理水平日益提升。农村居民收入连续22年保持全省首位,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最高最低倍差保持全省最小,“15分钟公共服务圈”均衡可及水平全省第1,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发展评估实现全省“十连冠”,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实现全覆盖,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省级评估通过率均达到100%。成功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连续20年荣获省级“平安市”称号,率先捧回“二星平安金鼎”和平安中国最高荣誉“长安杯”,实现“全国双拥模范城”五连冠。“三治融合”被写入《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西山社区治理经验在全省推广。

经过五年努力,全市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显著提升,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发展环境。

“十五五”时期,我市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变化,必须要正确认识和把握新的战略机遇,积极应对风险挑战。

主动把握五大战略机遇:长三角一体化和都

市圈建设纵深推进为我市打造流量枢纽打开战略通道。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背景下,资源要素流通障碍加快破除,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向深层次协作转变,为我市依托嘉兴南湖机场、嘉兴港、通苏嘉甬高铁、沪杭高铁等区域性枢纽和通道建设,提升区域内人、货、资本、技术等要素流通和配置效率,从战略节点向战略枢纽跃升、从交通枢纽迈向流量枢纽打开新通道。人工智能引领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为我市打造智造创新强市带来技术红利。人工智能技术进入产业化爆发期,国家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为我市依托算力集群优势、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等科创资源优势和紧邻沪杭的区位优势,培育人工智能产业,加快“人工智能+”落地应用,实现由制造大市向智造创新强市转变打开新窗口。国家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为我市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拓展战略空间。国家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加快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不断拓展多双边和区域经贸合作,持续减少制约要素流动的“边境上”和“边境后”壁垒,为我市开拓多元化外贸市场、在更广阔空间开展产业链供应链布局带来开放融通的机遇。全国扩大内需政策为我市形成投资和消费、供给和需求良性互促带来政策红利。为发挥国内需求稳定锚的作用,国家出台一揽子增量政策,支持“两重”建设,强调“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相结合,加力新型城镇化和城市高质量发展,为我市积极对接国家战略部署,用好国家政策办好自己的事,加快形成投资和消费、供给和需求良性互促的发展局面带来了政策机遇。新一轮全面深化改革为我市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指明方向。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的新一轮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落地,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构建,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不断健全,为我市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开放型经济转型升级营造了新环境。

积极应对五大风险挑战:国际经贸形势复杂多变对产品出口和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带来较大冲击。大国博弈日趋复杂激烈,世界经济贸易秩序受到严峻挑战,关键技术“卡脖子”风险持续攀升,对我市产品出口和企业国际化经营带来冲击,也为我市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和外资高质量发展带来

更多挑战。国内结构性和周期性因素叠加对经济稳健运行造成较大压力。我国经济增速由高速向中高速换挡,外需不稳叠加内需不足,投资拉动效益减弱,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部分行业产能过剩问题和结构性矛盾日益凸显,我市产业转型升级面临较大压力。区域资源要素加速向优势地区集聚对城市能级提升提出新的要求。全国统一大市场加快构建背景下,资源要素和产业链核心环节进一步向优势地区集聚,面对长三角区域内沪杭苏甬等万亿城市和绍兴等“9000亿级”城市的竞争,我市既面临“虹吸效应”的挑战,也面临“低端锁定”的风险。少子化、老龄化、劳动力结构性失衡对公共服务配置带来新的要求。全国人口进入负增长阶段,区域人口增减分化,我市不仅面临流入人口放缓、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劳动力结构失衡带来的挑战,也面临低生育带来的中长期约束,人口规模和结构性变化对我市公共服务配置机制提出新的要求。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对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提出新的挑战。国家2030年前要实现碳达峰的战略部署,不仅对我市加快建立碳排放“双控”机制提出了要求,也增加了我市加快实现能源结构、产业结构、交通结构、城乡建设结构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的紧迫性。此外,我市还面临房地产发展转型下财政收支紧平衡及各类经济社会风险增多的挑战。

“十五五”时期,我市将进入动能转换、能级跃升、格局重塑、加速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共同富裕的关键阶段,实现综合实力从“千亿级”向“万亿级”跃升、产业能级从“制造大市”向“智造创新强市”跨越、城市形态从“一体联动”向“全域融合”演进、民生质量从“均衡普惠”向“品质共富”变革、改革动能从“全面破题”向“集成释放”迈进。全市上下要始终胸怀“两个大局”,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积极识变应变求变,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各种不确定性,努力在变局中赢得优势和主动。

(三)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4+1”重要要求,认真落实省委“132”总体工作部

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践行“八八战略”,主动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推进“十项重大工程”,全力夯实“四大关键支撑”,在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加快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确保基本实现共同富裕取得决定性进展,确保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市域图景。

(四)战略导向。

“十五五”时期,要严格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等重大原则。同时,着眼于国家、省赋予的重大使命任务,紧密结合嘉兴实际,更加突出以下战略导向。

更加突出“智造创新”。坚持往“高”攀升、向“新”进军、以“融”提质,全方位推动制造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保持制造业合理比重,加快打造竞争力强、安全韧性强的嘉兴特色现代化产业集群。

更加突出“深度融入长三角”。坚定不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坚定不移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提升“公铁水空”联运枢纽综合能级,以更紧密的区域协同、更畅通的经济循环、更积极的对外开放,主动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更加突出“全域融合”。坚持市域一体与城乡融合协同发力、中心崛起与全域共富互促并进,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进一步强化以中心城区首位度提升引领市域融合,构建强城增能、县域联动、功能互补、要素畅流的组团式、网络化、融合型现代化人民城市新形态。

更加突出“文化赋能”。深入挖掘历史文化和革命文化的时代价值和精神内涵,坚持“文化+科技”“文化+旅游”“文化+民生”,推动优秀文化基因与城市发展、产业升级和人的现代化深度融合,更

好地把文化软实力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硬实力。

更加突出“民生优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推动人的全面发展,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更加突出“生态绿色”。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动实现绿色发展水平更高、生态环境品质更好,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更加突出“高水平安全”。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将安全发展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五)发展目标。

到2030年,全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大幅跃升,GDP实现“市域万亿跨越、县域千亿覆盖”,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接近发达经济体水平,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在长三角城市群中的城市地位更加突出,智造创新之城、开放枢纽之城、共富典范之城加快建设,基本建成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确保基本实现共同富裕取得决定性进展,确保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市域图景。

“智造”与“创新”实现双跃升。智造创新强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嘉兴特色现代化产业集群竞争力和安全韧性进一步增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达到300家,小升规企业新增800家,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达到6%以上,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2万亿元,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速达到6%,服务业增加值规模突破5000亿元,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达到58%,成为人工智能应用高地,基本建成长三角核心区先进制造业基地。支持全面创新的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完善,企业创新能力和科创平台建设质效显著增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达到6.5%左右,城市创新能力跻身全国地级市前列,基本建成教育强市、科技强市、人才强市和高水平创新型城市。

“改革”与“开放”实现双跃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

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实现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5%以上,“公铁水空”联运枢纽地位进一步凸显,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功能进一步强化,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更加成熟完善,到2030年,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突破6000亿元,基本建成高水平现代化交通强市和长三角高能级全面开放新高地。

“文化”与“生态”实现双跃升。“两个文化”全面焕发新活力、绽放新光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充分涌流,人的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升,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更加协调发展,文化软实力全面彰显,基本建成高水平文化强市。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和交通运输结构进一步优化,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水平显著提升,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进一步拓宽,更高水平美丽嘉兴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

“融合”与“协调”实现双跃升。以“千万工程”牵引城乡融合发展缩小“三大差距”取得跨越式成效,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保持全省领先优势,成为新时代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典范。市域一体化背景下的中心城区首位度明显提升,市域发展更加协调,县域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增强,嘉兴特色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稳步推进,到203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7%。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力争达到9万元,收入分配和财富积累格局更加科学合理,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

“韧性”与“共享”实现双跃升。经济发展韧性、社会治理韧性和城市安全韧性全面提升,重点领域风险有效防范化解,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成为平安中国示范区市域标杆,以“嘉兴之窗”充分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和法治道路优越性。人的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水平全面提升,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

进展,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幸福一‘嘉’人”民生优享品牌持续擦亮,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认同感进一步增强。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 2035 年全市经济

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迈上新的大台阶,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发达经济体水平,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全面建成,基本实现共同富裕,不断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	2030 年		属性
				目标	年均	
经济发展(5 项)	1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5.2	—	5.5 以上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3.5(预计)	—	5.5 左右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4.7(预计)	77	—	预期性
	4	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亿元)	5118	6050	—	预期性
	5	单位 GDP 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	3.4 以上	预期性
创新驱动(5 项)	6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6.2(预计)	—	6.5 左右	预期性
	7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25	30	—	预期性
	8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11.6	12	—	预期性
	9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43.6	45 左右	—	预期性
	10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家)	243	300	—	预期性
绿色低碳(6 项)	11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按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2	单位 GDP 用水量下降率(%)	—	—	[11]	约束性
	13	城市细颗粒物(PM _{2.5})平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27	按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14	优良水体比例(%)	—	按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15	非化石能源装机总量(万千瓦)	1515	1815	—	约束性
	16	森林覆盖率(%)	4.95(预计)	≥4.95	—	约束性
民生福祉(6 项)	17	城镇调查失业率(%)	4.6	—	5 以内	预期性
	18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1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预期性
	19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5]	预期性
	20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70	75	—	预期性
	21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4.8(预计)	5.5	—	预期性
	22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人)	3.22(预计)	4.2	—	预期性
安全保障(1 项)	23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33.4	按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注:[]内数据为五年累计数。

二、建设嘉兴特色现代化产业集群,打造智造创新强市

以建设智造创新强市为总体目标,迭代升级“135N”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计划,实施“新兴+未来”产业倍增行动,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全

面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推动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全力构建更具有竞争力的嘉兴特色现代化产业集群。

(一)加快建设长三角核心区先进制造业基地。推进传统产业焕新升级。聚焦智能化、绿色

化、融合化三大方向,加快国家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建设,持续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提速提质提效,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加大技术改造、融合发展与绿色转型,推动传统产业向价值链高端环节延伸。全力打造环杭州湾化工新材料产业带,统筹做好全市8个化工园区扩区(复核)规划,加快细分产业链延链壮链。科学发展无水印染、绿色电镀等产业链关键环节,实现强链补链。加快制定时尚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提升发展毛衫、皮革、皮草、羽绒服等优势特色产业,推动研发国际化、品牌高端化和生产数字化,打响“时装嘉兴”城市品牌。做大做强厨具、集成装饰、智能床、木业家具等块状产业,加速向以全屋整装、整屋智装为代表的智能家居全产业链升级。推动粽子、黄酒、丝绸等嘉兴历史经典产业与文化创意、健康消费融合,实现高质量传承发展。深入推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试点建设,建立健全“浙江消费名品—中国消费名品”的梯队培育机制,构建产品品牌、供应链品牌、区域品牌的品牌矩阵,引导制造企业加快“从无牌到有牌再到名牌”转变,“十五五”期间,实现中国消费名品“零的突破”,力争新培育“浙江制造精品”100项以上。加速构建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实施标准国际化跃升工程,加大国际标准供给。

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壮大。立足现有产业基础,重点培育智能终端、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新型储能、前沿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4个千亿级“新兴产业集群”,争创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积极布局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赛道。健全以产品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的标志性产业集群培育体系,深入推进国家级、省级产业集群建设,扎实推进“一集群一方案”落实,引导具备条件的协同区升级为核心区。深入实施重点产业链“链长+链主”制,高起点谋划具有产业引领性、技术前瞻性的重大制造业项目,完善基础研究、应用转化、生产制造等全链条。瞄准集成电路、新型储能等关键领域,联合重大科创平台实施“卡脖子”技术攻关,强化国产替代与自主可控能力。围绕智能传感、光伏新能源、智能装备等优势产业链,实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加快产业规模化发展。深化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行动,布局建设专精特新产业园。

加强未来产业科学布局。围绕人工智能、未来能源、生命科学等领域,重点聚焦核同位素(核药)、合成生物、无人驾驶、氢能、具身智能(人形机器人)、柔性电子等具有一定基础的未来产业细分赛道科学布局。加快建设海盐核技术应用(同位素)产业园、清华柔电院柔性电子创新策源地和产业高地、全国细分领域生物原料药生产基地、长三角(嘉兴)氢能产业园和具身智能数据训练采集中心。实施未来产业市级孵化基地培育工程,引导各地结合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推动未来产业“一县一业”错位发展。到2030年,力争实现省级未来产业先导区县(市、区)全覆盖,未来产业产值规模突破千亿大关,实现“翻两番”。

专栏2-1 “135N”先进制造业集群迭代升级计划
1个全球性新材料产业集群。围绕化工新材料、先进钢铁及有色金属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等重点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到2030年,产值规模力争突破5000亿元。 3个全国性产业集群。智能物联围绕智能终端、网络通信设备、电子元器件等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到2030年,产值规模力争突破3000亿元;现代纺织服装围绕新消费、新服饰、后整理(绿色印染等)和功能性纤维、纱线、面料等重点领域挖掘高增加值率环节,到2030年,产值规模力争突破3000亿元;光伏新能源围绕新一代光伏电池及组件、新型储能等重点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到2030年,产值规模力争达到1200亿元。 5个区域性产业集群。围绕智能网联汽车和三大电系统、生物医药和健康食品、整屋智装、高档数控机床和等材增材制造、先进封装测试和功率器件等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到2030年,新能源汽车、生命健康、智能家居、工业母机、集成电路等五大产业产值规模力争分别突破1100亿元、1000亿元、600亿元、420亿元和400亿元。 N个未来产业。重点聚焦核同位素(核药)、合成生物、无人驾驶、氢能、具身智能(人形机器人)、柔性电子等N个未来产业细分赛道培育新增长点,到2030年,产值规模力争分别突破300亿元、200亿元、100亿元、200亿元、100亿元、100亿元。

(二)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提能增效。围绕先进制造业产业链布局服务链,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

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加快科技服务、数字服务、新型贸易、高端商务、现代物流等服务业发展。深化全国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建设,培育两业融合试点区域和示范企业,强化服务标准和质量品牌建设,塑造“嘉兴服务”竞争新优势。建强嘉兴国家级检验检测集聚区、嘉兴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国际法务区等平台,加快集聚高端总部机构。深入推进濮院等高能级服务业创新发展区提能升级,加大设计师、品牌运营商引育力度,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全力建设嘉兴专业性航空货运枢纽,持续推动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等“国字号”平台建设,谋划建设物流枢纽经济区,打造长三角现代物流新高地。

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升级,加快发展商业服务、居民服务、休闲旅游等品质生活与幸福产业。推进文体休闲设施与旅游服务功能集成,加快发展红色旅游、运河夜游、古镇休闲游等文旅融合业态,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江南文化旅游名城。加快发展中心城区现代服务业,重点围绕高铁新城、环南湖文商旅融合圈、秀湖片区等板块,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首店和旗舰店,培育省级夜经济坐标,提升城市商业服务品质。加强家政、育幼、养老、康体、教育等多元供给,加快配齐城市社区内购物、餐饮、维修等居民服务网点,打造全龄友好、服务优质的美好生活标杆。

加快培育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前瞻布局未来服务业新业态,加大沉浸式互动、数字孪生等场景供给,支持服务业企业融合应用数字技术,探索拓展人形机器人服务、临空服务、算力服务、模型服务、智慧医疗、无人配送、演艺服务、银发服务、宠物服务等新兴赛道。完善符合服务业创新发展需求的用地政策,探索与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相适应的税收征管服务举措。

专栏2-2 服务业领域五大行动

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嘉兴特色现代服务业体系,到2030年,服务业增加值规模突破5000亿元,服务业结构更加优化,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达到58%。

融合创新赋能行动。深入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

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鼓励制造业龙头企业由产品制造商向系统解决方案供给商转型,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提质增效,促进服务业各行业跨界融合。强化贸易、金融等行业核心支撑,推动批发零售等业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提升产业能级。

消费扩容提质行动。推动商品消费升级与服务消费扩容并举,以产业升级带动消费供给优化。推动乌镇、西塘、九龙山等文旅资源与红色、乡村等消费场景融合发展,完善消费数字化基础设施,构建全域消费发展格局。培育即时零售、银发经济、定制消费、特色消费(宠物经济、悦己经济)等新增长点。支持嘉兴老字号企业、新消费品牌企业发展,开发推出“老牌新品”“国货潮品”。

新质产业塑造行动。培育壮大算力支撑大模型服务、机器人服务、新型电商支持服务等,深化数字经济与服务经济融合。加大应用场景供给,建立服务业“场景筛选—培育—推广”全流程机制,定期发布场景机会清单,推动新技术、新模式在服务业领域率先应用。

平台载体提升行动。加快推动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迭代升级。创新实施“楼宇+”“特色街区+”“专业市场+”等模式,推动专业化规模化升级。深化服务业强镇(街道)特色发展,推进省市级服务业领军企业和标志性项目集聚发展。

改革开放深化行动。提升重大开放平台能级,持续推动综保区争先进位、跨境电商综试区外贸提能,扩大服务业开放合作,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积极承接上海“五个中心”服务业溢出资源。

(三)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围绕重点发展产业,深化科创型企业梯度培育,开展“规上高新化、高企规模化”专项行动升级版,壮大科技领军企业队伍。加强孵化器与科研院所、高新区(开发区)联动发展,形成“引育孵化+专业服务+金融投资”联合孵化模式,打造全域孵化之城。加快构建企业技术创新体系,锚定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赛道,科学布局、精准培育新一批全球研发中心和总部型研发中心。建立健全企业研发投入激励机制,鼓励企业设立研发准备金,引导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构建“四题一评”协同攻关机制,强化企业在关键技术攻关上的话语权,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市科技计划项目组织实施机制。支持行业龙头企业、科技领军企业联合高校院所、产业

链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技术攻关。

推进科创平台赋能产业发展。支持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南湖实验室、北京理工大学长三角研究院(嘉兴)、浙江大学长三角智慧绿洲创新中心等重点科创平台高水平发展,打造全省“引进大院名校共建创新载体”样板区。围绕“科研攻关+成果转化+产业赋能”的功能定位,深化科研组织模式、市场化运营机制改革,推动科创平台市场化转型、产业化发展。完善“高校+平台+企业+产业链+金融机构”结对合作机制,实施科创平台“伙伴计划”,引导科创平台与企业共建联合实验室(研发中心),推动科研基础设施、科研仪器等科技创新资源开放共享,推进产学研融通创新。聚焦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建设概念验证、中试平台,争创省级概念验证中心、省级中试平台,推动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全覆盖。

专栏2-3 高能级科创平台重点建设方向

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聚焦高端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和前沿颠覆性技术,建强高等模式动物研究中心等高能级科创平台,建设标志性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完善“基础研究—技术开发—工程化—产业化”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持续深入探索符合新型创新载体特点的市场化运行机制,努力打造体制机制改革新标杆、创新人才集聚地和应用研究技术策源地。

浙江清华柔性电子技术研究院。聚焦柔性电子技术,在多模态传感、具身智能、低空经济、可穿戴医疗等方向应用及产业落地,加强概念验证、中试平台建设,集成2D/2.5D/3D等多维工艺构建智能制造体系,系统构建集成电路与智能制造技术底座。打造“具身智能数据采集训练中心”,推动具身智能模型研发与产业应用。聚焦柔性电子技术应用建设现代化产业园,形成“政策—人才—资本—技术”四轮驱动生态,构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柔性电子产业集群。

南湖实验室。聚焦生命健康、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等领域,集中开展战略性、前瞻性、前沿性的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通过深化科研体制机制改革,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孵化,着力打造成为体制机制灵活、原始创新能力突出、产业带动作用显著的区域科技创新高地。

北京理工大学长三角研究院(嘉兴)。聚焦量子

探测、空天信息、智能制造、新材料新能源、人工智能等领域,依托“中国复眼”雷达嘉兴中心、低空装备安全检测领域公共服务平台、自旋量子传感平台等国家部署任务,持续推进高水平产学研合作,加快构建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联合体,推动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积极推进高水平国际合作办学,推进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落地,实现全面招生,打造世界一流大学高水平国际化院区。

浙江大学长三角智慧绿洲创新中心。聚焦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制造、人工智能、新材料、未来能源等前沿领域,强化“从0到1”原始创新能力,为区域产业升级提供源头技术供给。坚持“需求牵引”与“技术驱动”双轮发力,做深做实“基于需求的联合攻关转化”与“基于技术的联合验证转化”两篇文章,着力构建覆盖技术服务、概念验证、中试熟化全链条的成果转化体系,积极争创国家级、省级高能级创新平台。以绿色低碳为引领,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新型科创联合体,推动实验室前沿成果高效熟化、就地转化、集群发展。

平湖市浙江工业大学新材料研究院。聚焦高端电子化学品、先进聚合物材料、安全储能体系及轻质高强复合材料等关键方向,开展应用导向的技术研发与产业转化。加强化工新材料概念验证和中试基地建设,系统构建“分子设计—工艺开发—中试验证”的创新链条。加快构建企业研究生联合培养机制。加快推动新材料技术应用于绿色石化、新能源汽车等区域主导产业,打造“技术攻关、平台服务、人才赋能、产业孵化”一体创新生态,建设长三角新材料成果转化与产业创新基地。

海宁市高新技术研究院。聚焦光学制造、生物医学设备和微纳加工三大方向,贯通“原始创新—关键技术突破—成果转化”全链条,为光学与生物医药企业提供一站式技术支撑。同步建设概念验证中心,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边验证、边转化、边落地”。通过工匠学院与产业学院双轮驱动,批量培养“科学家+工程师+卓越技师”复合型人才,打造光电与生命科学领域人才高地。

乌镇实验室。聚焦前沿材料领域,突出“高精尖特”发展路径,推动新型陶瓷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分室高质量运行,建设材料智算与自驱动实验平台等多个高端载体。围绕AI for Science、战略性新兴产业、人形机器人、原材料与新材料等方向,攻关一批关键材料技术。深化“乌镇学者计划”“乌镇科学时间”等品牌活动,靶向引育一批顶尖人才,积极推动高水平成果产出与转化,打造新材料产业创新策源地。

健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建设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高能级研发与创新机构,牵头建设国家和省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等创新载体,全面构建“创新场景+科技项目+先用示范+大规模应用”的成果转化模式。全力实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百千万”工程。加快建设“市中心+县(市、区)分中心+专业基地”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共建资源整合、协同共享的成果转化平台网络,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打造长三角科技成果转化高地。

健全科创金融支撑体系。深化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加快构建广渠道、多层次、全覆盖、可持续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加快打造科创金融一体化服务基地。充分发挥市政府投资母基金、天使基金等撬动作用,加快构建“种子—天使—创投—产投—并购”全生命周期基金矩阵,完善“募投管退”全流程,建立健全尽职免责制度,引导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进一步完善科创金融专营组织架构,加快发展政策性科技保险。鼓励金融机构聚焦不同成长阶段科创企业需求,创新差异化专属科创金融产品,加强科创金融人才引育。建立健全企业科创属性评价机制,完善科创金融数字化服务平台。

(四)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做好人才引育留用。聚焦人工智能、集成电路、新材料等重点产业方向,深入实施“星耀南湖”人才计划,统筹推进顶尖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等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青年人才引进集聚。深化“六方联动·入企赋能”产学研融合发展机制,推动“导师+学生”组团式入企开展人才联合培养和技术攻关合作,促进人才留嘉率、产业融合度双提升。有序推进人才“企业认定、政府认账”,推广“全时人才”认定机制,更加注重提升科研人员科研成果实际应用价值和对社会经济发展贡献度,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分类评价体系。打造“星耀南湖·人才港”等人才专属园区,加快汇聚科创人才资源。

深化产教融合发展。健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完善推进高校分类发展政策体系,支持不同类型高校在各自领域和赛道塑造优

势、办出特色。支持嘉兴大学、嘉兴南湖学院等整体办学水平提升,支持市外高校在嘉校区发挥自身所长,形成错位发展格局。实施高等教育“强链补链”行动,推动在嘉高校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优化专业设置,推进一流学科、一流专业(群)建设。优化人才培养结构,逐步提高理工农医类人才比例,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强化科创平台人才引育能力,推进科创平台硕博培养全覆盖。推进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各类产业学院和专业实训基地,加强嘉兴大学低空信息产业学院等一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加大劳模工匠学院建设力度,推动产业工人技能提升。推动校院企高层次人才有序流动共享,探索建立“科技副总”“产业教授”“产业导师”长效机制。探索建立长三角职业教育协作机制,开展跨省域中高职贯通招生,推动职称联合评审与继续教育学时互认。

(五)打造人工智能应用高地。

推进人工智能基础设施建设。深度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长三角国家枢纽节点建设,加快构建新型算力体系,打造长三角区域万卡级高性能算力集群和高质量算力服务平台。积极稳妥推进企业、行业、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推动各类数据资源共享与融合应用,赋能城市治理、公共服务和产业发展。到2030年,建成1个十万卡的单一高性能算力集群,智能算力规模突破25万PFlops,打造长三角智算中心。

培育壮大人工智能核心产业。创新推动“以算引商”,加快建设算力产业强市,打造长三角算力高地。聚焦智能终端制造,加快发展智能穿戴、智能驾驶、智能家居、人形机器人等产业,建设南湖高新区人工智能产业带等具有嘉兴辨识度的AI产业集群,争创人工智能未来产业先导区。围绕“数据创新应用”特色产业发展方向,培育行业性数据应用企业,发展数据服务新业态及数据密集型产业,培育“浙江数商”,打造嘉兴数据产业集聚区。探索开发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算力软件及行业垂直大模型。积极布局算力芯片、光模块及连接器、服务器等核心硬件产业,加快柔性电子与智能传感技术攻关和产业转化。到2030年,力争人工智能产业规模达到1200亿元。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以工业制造、文化旅游、医疗健康、交通运输、教育培训等应用领域为重点,以“场景开放清单”为牵引,以“应用标杆推广”为路径,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全力打造一批应用标杆企业、应用场景、“数智优品”、高质量数据集(语料库),加速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赋能本地优势产业,积极部署和推广智能体技术与服务,争创省级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试点。推动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加快数智技术在传统产业的大规模普及应用。到2030年,力争人工智能应用标杆企业达到200家,应用场景达到200个。

专栏2-4 人工智能领域十大行动

“人工智能+工业制造”。支持人工智能模型在未来工厂、绿色工厂等应用,赋能产品全生命周期,实现精准感知、智能决策与自主执行,打造轻量化、标准化通用应用场景。鼓励制造企业联合行业垂直模型企业,共同开发AI解决方案,催生“数智优品”。

“人工智能+现代农业”。部署智慧农业应用,鼓励企业建设环境智能监测系统,构建基于人工智能的育种、病虫害防治与溯源管理体系,提升农业生产智能化水平。

“人工智能+商贸流通”。支持企业利用AI洞察市场,促进直播电商等模式创新。强化交易、物流、支付数据融合,提升供应链综合服务、跨境身份认证、全球供应链融资等服务能力。系统布局“AI+现代物流”,赋能企业实现降本增效。

“人工智能+节能环保”。部署人工智能节能应用,提升企业及园区能源效率,深化能耗预测与多能互补实践。加强AI在环保领域应用,开展智能环评试点,强化水质监测、实验分析与监测防干扰能力。聚焦电网核心业务,研发一批智能化应用解决方案。

“人工智能+交通运输”。构建城市道路智能感知体系,深化车路协同应用。打造交通大数据中心,强化流量智能预测与调度,提升全域交通治理效能。拓展自动驾驶在城市道路、高速等场景的示范应用。

“人工智能+金融服务”。聚焦银行、交易、支付、保险及风控等核心业务环节,构建企业及个人信用智能模型,拓展金融创新应用场景。完善“人工智能+金融”监管体系,增强穿透式监管能力,健全对诈骗、洗钱等非法活动的防范打击能力。

“人工智能+医疗健康”。推进医疗AI算力资源集约化建设与弹性调度。支持AI技术体系化赋能诊疗业务与健康服务,在医疗机构端深化运营、质控、诊断与监管等应用,在群众服务端拓展健康管理、报告解读、在线问诊等智能化场景。

“人工智能+教育培训”。探索“AI+教育”融合创新,全面推进人工智能在教、学、管、研、评等方面的应用实践。构建多模态教学资源与智能化支撑体系,提供便捷知识库与无代码开发工具,研发覆盖多学科的虚拟助手与数字人助教。

“人工智能+文化旅游”。引导研发设计类企业打造“AI+文旅”融合型应用场景,梯度培育文旅企业。强化AIGC、数字人与智能审核等技术对微短剧产业的赋能。布局元宇宙阅读体验馆等新型文化基础设施。

“人工智能+城市治理”。夯实城市时空数据基础,深化行政管理、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及民生保障等领域的智能应用,深入推进数字政府2.0建设,构建具备全域感知与动态研判能力的智慧治理中枢。

(六) 重塑高品质产业发展空间。

加快建设高能级产业平台。纵深推进开发区(园区)整合提升,构建“311X”开发区(园区)梯度培育体系,系统推进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嘉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重点平台空间重构,强化市域统筹能力,探索优化开发区规划、管理、建设、运营体制机制,推动有条件的省级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开发区。健全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加大简政放权力度,推动经济管理权限下放,逐步推进具备条件的开发区逐步剥离社会事务管理职能。

加快拓展产业发展新增长空间。依托嘉兴南湖机场、嘉兴港、通苏嘉甬高铁、嘉兴至枫南市域铁路等重大交通枢纽设施,前瞻布局、系统谋划周边产业平台建设,打造特色鲜明、辐射力强的产业新增长空间。推动省级临空经济区创建,重点布局现代物流、跨境电商、临空智造等临空偏好型产业,形成特色鲜明、协同发展的临空产业集群。推进嘉兴高铁新城建设,培育总部办公、现代金融、科技研发等高端服务业态,打造引领城市能级提升的新增长空间。加快环杭州湾产业带和滨海产业带建设,推动形成“一港引领、一带聚合、多片支撑”的杭州湾北岸“黄金海岸经济带”。

加速推进产业功能重塑。加快推进产业空间

重构,提升产业空间效能和发展能级。推动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鼓励闲置、低效或难以利用的商业用地向工业用地转换。高水平建设“园中园”、小微企业园,因地制宜推进“腾笼换鸟”“工业上楼”,支持低效企业实施“两化”改造或抱团开展连片提容改造。推动闲置低效空间布局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提升产城融合发展水平。加强工业用地“标准地”履约监管,建立以亩均效益为导向的土地差异化供应机制,探索带R&D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等基本指标出让国有建设用地。有序推进供应混合产业用地,建设创新型产业社区,大力发展环境友好、空间集约、产城融合的都市型工业。

专栏2-5 重点产业平台发展方向

“311X”开发区(园区)梯度培育体系。即: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3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及嘉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兴综合保税区,海宁经济开发区、桐乡经济开发区、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X个有条件升格为国家级平台的载体,到2030年,力争新增国家级开发区2个,每年落地重大产业项目占全市比重超70%。推动国家级开发区管理机构升格,推动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嘉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优化空间与功能布局,探索统一规划、统一政策、统一招商等机制建设,加快整合提升,在全国开发区评估排名中争先进位;推动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优化空间功能布局,提升发展能级;做大做强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推动管理机构提格升级;做优做强嘉兴综合保税区,推动综保区扩区。推动海宁经济开发区、桐乡经济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建设先进制造业集群,提升发展能级,在条件成熟时争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支持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联合青浦、吴江片区,强化创新策源功能,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共同争创国家级跨区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嘉兴临空经济区。重点发展航空物流、跨境贸易、生产性服务、高端制造等产业。加快赋能传统产业升级,促进区域内时尚、食品与智能终端等产业向个性化、高端化、智能化转型,打造专业性航空货运枢纽、临空智造汇聚高地,推动形成辐射全域的带动作用。到2030年,力争临空经济区产值突破2200亿元。

嘉兴高铁新城。加强高铁新城开发建设统筹联动,大力引进总部办公、现代金融、科技研发等业态,布局高品质生活配套,推进双溪湖学习中心等项目建成投运,建设成为商务新城和引领城市建设的新标杆。到2030年,力争实现营收430亿元。

三、推进沪嘉全面接轨发展,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

坚定不移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强化“桥头堡”“门户”的责任担当,全面对接上海“五个中心”建设,推进融沪、接杭、通苏、联甬,携手巩固提升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作用。

(一)深入推进嘉善“双示范”建设。

加快示范区嘉善片区能级提升。聚焦“一田三新”总体定位,加快从区域项目协同走向区域一体化制度创新,打造示范引领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标杆。落实国家和省级层面改革授权工作,加强改革系统集成,推动两省一市改革创新成果在示范区落地应用。聚焦“8+N”重点领域,推出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聚焦要素自由流动和资源高效配置,率先突破行政壁垒,共建统一开放大市场。创新跨区域经济治理模式,探索建立跨区域税收分享等利益共享机制。高标准建设“一厅一片”,加快提升跨省域高新区能级,推动示范区规划协调区联动发展。

深化县域高质量发展示范点建设。持续深化改革创新,着力在县域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生态绿色发展、高水平开放合作、文化繁荣发展、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进县域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探索形成一批县域高质量发展经验并向全国复制推广。

(二)推动沪嘉一体化水平跃升。

推进嘉兴与上海全面接轨发展。抢抓上海“五个中心”能级提升重大机遇,推动与上海的功能互补与深度融合。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跨区域协同,协同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强化核素核药、氢能等产业跨区域合作,深度嵌入上海创新链、产业链。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协同推进沪杭高铁、沪乍杭铁路等重大项目谋划建设,推动沪嘉市域铁路标准互通、充电基础设施信息网络互联互通等。深化民生服务共享

和生态环境共治,加大上海和嘉兴在职业教育、体育赛事等方面合作,强化在毗邻地区联合执法、固体废物污染跨区域治理等方面协同。

深化虹桥国际开放枢纽“金南翼”建设。紧扣“三区一平台”总体功能定位,强化“一核两带”联动发展,显著提升“金南翼”的综合承载力和战略功能。对接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高端资源,强化商务贸易功能联动,充分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推动商务会展、国际贸易、数字贸易等高端服务业发展。联动虹桥国家会展中心资源,探索承办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特色展会,促进文旅会展融合发展,提升红色旅游、古镇文旅品牌显示度。主动对接虹桥国际枢纽航空港,统筹推进机场群货运能力协同发展,合作发展低空经济,深化推动低空航路航线网建设。

(三)积极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战略。

协同推进都市圈同城化发展。深度融入上海、杭州都市圈,与圈内城市共建高效顺畅、协调联动机制,强化交通、产业、生态、公共服务等功能配置,协同推动长三角地区都市圈率先形成空间结构清晰、城市功能互补、要素流动有序、治理体系完善的同城化发展格局。加快完善通达便捷的都市圈通勤体系,提升都市圈物流运行效率,加快形成都市圈布局合理、功能完善、智慧高效的基础设施网络。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共同营造规则统一开放、标准互认、要素自由流动的一流市场环境。整体提升公共服务、社会保障、社会治理能力和共建共享水平,使同城化发展成果更加公平惠及群众。加快推进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学院(海宁)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等载体建设。

强化对口支援合作。深入贯彻落实区域协调发展等国家战略,优化新一轮结对帮扶体系建设。加强产业合作,支持受援地特色产业升级,加快产业园区、“飞地”建设提质增效,增强受援地内生动力。强化民生保障,推进“组团式”帮扶,完善基础设施。立足优势互补,围绕消费帮扶、劳务协作、民族“三交”等领域,健全多元协作机制,推动形成互利共赢发展的新增长点。

(四)深度融入区域产业创新网络。

协同推进G60科创走廊建设。利用好长三角G60科创走廊发起城市优势、长三角国际创新中心建设契机,对接上海国际科创中心建设,主动融

入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奋力打造长三角G60科创走廊示范段和长三角国际创新中心协同攻关先导区。高水平运营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浙江),加快跨省域高新区嘉善园区、祥符荡创新中心等平台建设,增强“科创+服务”功能。支持以“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手段开展跨区域联合技术攻关。强化重大政策牵引,对列入长三角科创共同体的项目给予奖励。支持嘉善国际创新中心(上海)、平湖(上海)人才服务飞地、海盐国际(上海)创新中心等“创新飞地”扩容升级。深化长三角人才一体化发展,深入推进创新券互认互通,扩大大型科研仪器等科技资源开放共享范围和层次。拓展全球科创路演中心功能,畅通科技成果跨区域转化通道,推动一批创新成果在嘉兴转化。

共同谋划建设苏嘉甬智造走廊。围绕产业协同、科技创新等方面,与苏州、宁波协同规划建设苏嘉甬智造走廊。主动联动苏州先进制造优势与宁波临港产业特色,打破区域行政壁垒与要素流动障碍,推动化工新材料、光伏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智能物联、现代纺织服装等优势产业,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机器人、生物医药、氢能等新兴产业联动发展,构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分工协作、互利共赢”的产业协同体系。依托海盐南北湖等重点区块,加快谋划产业合作重点平台。协同推动三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四、推动市域一体化发展,争创新时代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典范

坚持以“千万工程”牵引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一体推进“强城”“兴村”“融合”,进一步深化“六改六融”,持续擦亮城乡融合看嘉兴金名片。推动城市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打造“一大带六中”组团式、网络化、融合型城市发展体系。到2030年,基本建成现代化人民城市。

(一)进一步建强主城区。

持续强化中心城区的辐射、带动、牵引功能。加力实施中心城区能级提升行动,加强中心城区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集聚,增强主城区要素集聚力、综合承载力、市域向心力,形成市、区合力推动进一步建强主城区的良好氛围。到2030年,力争中心城区常住人口总数、地区生产总值占全市比重达到30%左右,第三产业增加值、社会消费

品零售总额、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全市比重达到三分之一左右,体育场地面积、文化场馆数量、公园绿地面积等占全市比重稳步提升。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布局。围绕南湖打造城市公共服务核心,集聚城市重大服务功能与文化功能。加快推进高铁新城片区、临空经济片区等重大板块建设,强化高铁新城和临空经济区联动发展。加快中心城区重大平台布局优化提升,推动重大改革举措集成落地,依托重大平台集聚重大项目、培育优势产业,进一步发挥重大平台的牵引和支撑作用。

完善中心城区管理体制。推动濮院镇与洪合镇等毗邻镇深度协同融合发展,推进交通路网打通、市场联动开发、毗邻区空间预控和功能设施互补。积极探索城市一体化管养机制,助力中心城区现代化治理。深化市域一体化改革,完善国土空间资源、重大基础设施、招商引资、园区共建等市域统筹机制。推进重大设施共筹共建,持续推进市域一体化快速路网建设,进一步提升中心城区与各县(市)一体化互联互通水平。强化科技车站等轨道站点TOD开发。

(二)推进以城市更新为重点的城市品质提升。

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建立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模式,因地制宜开展老旧住房自主更新、原拆原建,系统推进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和老旧小区更新改造,推动民丰冶金、大年堂、月芦文杉、电控厂等重点区块更新利用。建立“先体检后更新”实施机制,统筹推进城区、片区、社区、小城镇更新试点建设,打造城镇建设高质量样板。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加快老旧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管理,提升城镇老旧房屋“保险+监管”服务,推进城乡危旧房治理改造。优化停车资源供给,深化智慧停车应用,缓解重点区域停车难问题。系统推进“公园+”建设,构建“以水为脉、串绿成网”的线性绿色开放空间网络。进一步完善城市市政路网建设。

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打响嘉兴“好房子”品牌,引导市场建设一批群众满意、适销对路的品质住房,推进住房公积金依法缴存,拓展公积金使用支持城市更新及居住品质提升。提升“好小区”建设水平,优化小区公共服务配套标准,推进物业服务规范化、专业化、智慧化建设,到2030年,未来

社区(完整社区)覆盖率达到50%,住宅小区专业物业覆盖率达到96%。深化“好社区”建设,完善社区少儿活动空间与托管服务设施,打造一批青年人才驿站,推动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打造高品质“好城区”,强化产城融合,促进职住平衡,完善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深化城市小微公共空间整治提升。健全城市风貌管理制度,加强城市设计,严格管控建筑风貌、色彩、高度、体量,塑造兼具传统意蕴与时代特征的江南水乡城市形象。

专栏4-1 中心城区城市更新行动

到2028年,探索建立常态化体检、系统化谋划、片区化实施、项目化推进、一体化运营的可持续城市更新模式,中环路以内7个重点更新片区取得明显进展,70个重点地块有序推进。到2030年,城市开发建设方式转型卓有成效,老旧管网改造更新、老旧厂区园区改造升级、老旧住区改造提升基本完成,20个重点更新片区和60个更新实施单元取得显著成效。重点实施安全韧性筑基行动、公共空间焕新行动、宜居环境提升行动、产业能级跃升行动、商业活力提振行动、历史文化遗产行动、片区统筹发展行动等七大类更新行动。

做活存量。重点围绕快速路沿线重要产业园区或重要交通节点、中环内及周边专业市场、商业街区、历史地段,结合国有存量和闲置资产的更新利用,通过推动功能转型升级,引导传统商业业态焕活,助推“文—旅—商—产—城—人”深度融合,实现土地集约利用与城市价值复合提升。

做强增量。重点围绕高铁新城、临空经济区、市域铁路,通过全面推进快速路及重要通道建设,带动沿线开发,引导人口与产业集聚,支撑嘉兴城市能级跃升。

做优容量。重点围绕老城区区域,推进老旧管网更新改造、给排水系统扩容提质,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运行智慧化水平,建设安全韧性与智慧高效兼具的现代化城市。

做精质量。重点围绕中环路以内的活力空心化、功能缺失化等问题,通过全面开展老旧小区改造、补全“一老一小”及新时期不同群体所需的各类特色服务设施,注重住区服务品质建设,植入时尚消费场景与文化艺术活动,打造吸引年轻人集聚、交流的活力节点,全面提升中环路以内的城市功能、人居品质。

(三)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

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开展现代化县城建设,促进县城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率先实现现代化县城全覆盖。推动各县(市)特色化发展,有序推进嘉善、平湖与南湖协同共建“两湖一嘉”毗邻区域,推动海宁、桐乡与秀洲依托临空经济区联动发展,推进海盐对接高铁新城融入中心城区。推进桐乡强县扩权改革省级试点建设,完成权力下放事项。

推进小城镇高质量发展。巩固提升嘉兴风貌特色镇建设成效,推广六类空间建设经验,全面推进现代化美丽城镇建设,因地制宜建强“县城—中心镇—重点村”发展轴,到2030年,现代化美丽城镇覆盖率达到80%。深化中心镇培育,根据工贸型、旅游型、商贸型等不同功能定位,分类引导镇域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推动有条件的中心镇建设县域副中心。推动特大型镇“强镇扩权”改革,探索赋予与常住人口相适应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探索多镇联合等组团发展方式。

(四)坚持和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坚决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扛稳“浙北粮仓”责任担当。做大做强水稻、嘉兴黑猪、西兰花等特色品种,壮大种业矩阵。深入实施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深耕行动”,深化农业“双强”行动,加快建设“AI+”“低空+”农事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农业经济开发区、现代农业园区等产业平台,到2030年,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3.5%,农业生产信息化率达到80%。实施现代农业“土特产富”全链发展,打造稻渔、粽子等“土特产富”全产业链,引导“一村一品”向“一片一产”或“一片多产”转变,打造区域公共品牌。加强健康土壤培育和保护利用,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探索完善高标准农田多元化管护机制,做好“多田套合”后半篇文章。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加快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带动小农户衔接现代农业。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优化完善生猪产能调控机制,优化蔬菜生产供应体系。

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构建完善“141X”乡村规划和片区分类推进体系,分类有序

开展村庄规划编制,实行“通则式”管理,优化撤并村庄时间梯度实施机制。结合“网络型、片区化”发展轴建设,坚持以重点村为关键节点,持续优化规划项目政策资源集成,实现片区内产业、公共服务等要素联动。推进52个片区组团建设,重点发挥10个引领型片区的示范引领作用,形成以片带面、连片共富的新格局。推进实施农房改造、管线序化、村道提升三大行动,加强农房建设安全管理和风貌管控,打造彰显浙派民居特色的现代宜居农房。坚持规划、建设、运营并重,全面打造整市域乡村运营标杆市。

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大力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完善联农带农机制,积极拓宽新型物业经济、乡村服务经济等集体经济发展路径,规范提升强村公司、“飞地抱团”等发展模式,提升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完善就业创业体制机制,推动就业指导服务下基层,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深入实施党群创业共富工程,整合共富资源,打造产业创业平台,推动农民增收、企业增效、集体增富。持续推进低收入家庭帮扶增收计划,构建低收入农户主动发现、动态监测、返贫预警、精准帮促、信息反馈的完整执行链,促进农户持续增收。

(五)全面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全面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全面落实城镇地区宽松落户政策,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愿落尽落”。进一步推动人口管理服务现代化,推进居民身份证电子证照应用服务集成改革,深化户籍事项“跨省通办”“全程网办”“一件事联办”,提高户籍登记、迁移便利度。深化居住证“互认转换、一证通联”,扩大居住证在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事项中的使用场景,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权益。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险、住房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享有与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完善“人地钱挂钩”激励政策,建立健全财政转移支付、公共资源配置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

推进城乡设施共建共享。统筹优化城乡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布局,一体化推动基础设施建设、管护、运维,健全“建管护用”全流程长效机制。强化“四好农村路”建设,提高城乡公交一体化率。

推进城镇供水、污水和燃气管网向农村延伸,到2030年,城乡天然气气化率达到75%,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到户率达到95%。健全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和配送网络,推进客货邮融合发展,持续提升建制村快递物流服务“县到村一日达”覆盖水平。发展农村分布式新能源,加密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在3A级景区村庄全覆盖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农村地区公共充电桩覆盖水平。深化“雪亮工程”建设,提高城乡接合部、农村区域智能安防水平。

畅通城乡要素流动。推进“一块地”集成改革,全面开展以“农、地、人”为核心模式的土地综合整治项目集成。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依法盘活闲置土地和农房。持续优化土地资源配置,平稳推动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延包,深入推进农业标准地改革。探索“政银险担基”协同支农改革、乡村运营体制机制改革,强化惠农政策集成发力。健全人才、资金、技术等优质要素向乡村流动的激励机制和保障体系,加大“一站式”乡创空间建设力度,到2030年,引育新农人10万人以上、农创客1万名以上。

专栏4-2 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八大行动

粮食综合产能提升行动。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粮油作物大规模单产提升行动,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到2030年,全市粮食产量稳定在19亿斤以上。

数字科技赋能农业行动。加快农业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推进“人工智能+农业”发展,谋划建设嘉兴市人工智能育种平台、嘉善智种产业示范园等平台,到2030年,打造20个以上现代设施农业示范片区,建设数字农业工厂120家以上,建成“AI+”“低空+”农事服务中心5个。

“土特产富”全链增值行动。加快构建“135N”现代农业集群,以稻渔全产业链为基础,以粽子、葡萄、黑猪3类跨县域产业为核心,以花卉、家禽、湖羊、虾类、设施蔬菜5类高效益产业为重点,以南湖菱、凤桥水蜜桃、平湖西瓜、桐乡杭白菊等N个“土特产”为特色的“土特产富”全产业链体系,推动农业从“卖原料”向“卖产品”“卖品牌”转变。到2030年,10亿元以上农业全产业链达到20条、产值达到500亿元以上,

其中超百亿元全产业链2条。

农业农村招商引强行动。依托7个农业经济开发区、11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等平台,持续做好现代农业招商引资,“十五五”期间,招引亿元项目150个以上。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矩阵,到2030年,争取新增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2家、省级10家、市级35家。

乡村片区组团发展行动。以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为目标,因地制宜、分类有序推进乡村建设。推进52个片区组团建设,带动300个以上乡村从“单点振兴”向“片区共富”转变。完善“四联四共”机制,推动整市域乡村运营。到2030年,引育100支运营团队、1000名乡村运营人才,带动10000名村民就业创业。

新型集体经济壮大行动。迭代“飞地抱团”项目,积极盘活资源资产,拓宽新型物业经济、乡村服务经济等集体经济发展路径,规范强村公司发展,提高集体经济收入,增强村级组织自我发展与为民服务能力。到2030年,年经营性收入120万元以上村占比达到85%以上。

农民收入多维增长行动。加快转变农民增收方式,持续拓展农民增收渠道,优化农民收入结构,推动农民收入走在前列、保持领先,到2030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7万元以上。

农村综合改革深化行动。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引导更多要素向乡村流动。

五、建设高水平现代化交通强市,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

发挥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战略牵引作用与支撑功能,提速建设赋能长三角城市群发展的高能级“公铁水空”联运枢纽,强化“枢纽+通道+网络”辐射带动效应,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建设安全可靠的水网体系,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全面增强基础设施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能力。

(一)打造“公铁水空”联运枢纽。

完善航空低空设施。加快嘉兴南湖机场核心配套设施落地,有序推进综保区C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嘉兴在长三角重要城市互设前置货站,积极引进邮政快递区域中心落地,加快嘉兴专业性

航空货运枢纽建设。科学谋划客运航线,扩大航空服务覆盖面,提升航班航线知晓率,进一步加强与航司合作,推动更多优质航线资源投放嘉兴,形成规模适当、布局合理的航线网络。积极推进嘉兴南湖机场后续运营工作,做好航空客运设施功能布局。完善机场多式联运体系,加快机场集疏运体系建设,重点推进嘉兴南湖机场与周边高铁站快速联通。推进平湖通用机场建设。分步建设各类低空航空器起降场(点),逐步布设低空通信、感知、监控、气象等设施,丰富“低空+政务”“低空+物流”等应用场景。

加快航运基础设施提能升级。深化长三角海河联运枢纽建设,围绕“一枢纽、八联、十通道”海河联运体系,全面建设“主线贯通、支线畅通”的“三横三纵一通道”高等级航道网,二级(准二级)航道实现“零”突破。优化“一港三区”功能布局,深化嘉兴港与宁波舟山港、上海港的战略合作,推进外海码头升级改造,积极开拓东南亚、东北亚近洋航线业务。打造“一港、六区、三十个公用作业区”的内河港总体空间格局,有序推进老旧、低小散内河码头优化整合提升,畅通水运服务产业“最后一公里”。立足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海河联运发展基础,打造全省海河联运特色品牌航运服务集聚点。大力推进船舶大型化、专业化、智能化发展,发展新能源清洁能源船舶。加快推动京杭运河、杭申线、杭平申线等航道智慧化、数字化转型升级。统筹港口岸线与后方土地综合开发,促进港口企业与临港产业基地、物流园区等加强协作,推动港产联动发展。

加快共建轨道上的长三角。构建多向辐射的干线铁路网,加快推进通苏嘉甬高铁、沪杭高铁、萧山机场高铁等铁路建成通车,开工建设嘉兴南站改扩建工程,新建平湖市站、海盐站等一批车站,建成嘉兴南站Ⅱ型枢纽,实现县域高铁全覆盖。补强互联互通的市域铁路网,加快推进嘉兴至枫南市域铁路、嘉善至西塘市域铁路和下沙至长安市域铁路建成通车,实现与上海、杭州的贯通运营,同步推进水乡旅游线城际铁路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形成外联内畅的市域铁路网络。完善铁路货运体系,开工建设沪乍杭铁路。

提升公路网络辐射联通能力。在“三纵三横”高速公路主骨架贯通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完善联

络线布局,谋划新的跨省域高速公路大通道,有序推动高速公路繁忙通道(沪昆、常台)扩容改造,积极研究谋划跨钱塘江通道方案,强化长三角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合理布局普通国省道线位,因地制宜对重要节点进行改造,提升通道通行速度和服务水平。完善嘉兴南站、嘉兴南湖机场交通枢纽与高速、快速道路系统衔接,谋划疏港公路通道。谋划推进嘉兴古镇公路环线建设。全力推进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

专栏5-1 交通运输领域重大工程

建设专业性航空货运枢纽。利用数字化、5G等技术,构建数字化的航空货运枢纽平台。推动综合保税区扩区,争取设立海关指定监管场地、海关监管作业场所,获取国际货运相关资质。到2030年,打造引领长三角、服务全国、畅联世界的专业性航空货运枢纽,加快建成具有一定区域服务能力的客运机场。加快建成南湖区无人机飞行测试中心、桐乡石门镇航空飞行营地、低空装备试验验证与安全性检验检测联合实验室等,加快推进平湖通用机场和全市低空起降场等低空新基建项目建设。“十五五”期间,构建“15-30-45”低空空圈,即实现15分钟县域通达、30分钟市域及相邻地市通达、45分钟长三角主要城市通达。

建设海河联运枢纽。重点推动浙北高等级航道网集装箱运输通道全线贯通,建成杭申线(嘉兴段)三级航道改造工程,开工建设东宗线四改三航道、京杭运河三升二提升工程,推动乍嘉苏线航道项目前期研究。支持杭平申线航道尖山支线、长三角(独山港)海河公铁联运枢纽等项目建设。到2030年,力争沿海万吨级泊位达到50个,嘉兴港、嘉兴内河港货物吞吐量均达1.6亿吨,集装箱吞吐量各达600万标准箱、120万标准箱;嘉兴港在全球百大集装箱港口排名中力争进入前45位;千吨级航道总里程达到300公里,二级(准二级)航道里程实现“零”突破,建成20个以上大型公共作业区,打造“航运浙江”嘉兴样板。

建设高能级铁路枢纽。加快建成通苏嘉甬高铁(嘉兴段)、铁路杭州萧山机场站枢纽及接线工程(嘉兴段)、沪杭高铁(嘉兴段)、沪乍杭铁路(嘉兴段)等铁路项目,建成嘉善至西塘、嘉兴至枫南、下沙至长安等市域铁路工程。

建设高效便捷公路枢纽。加快建成乍嘉苏高速

改扩建、杭浦高速海盐联络线、沪杭高速桐乡高桥段改建等项目,加快建设沪杭高速嘉善联络线等项目,力争开工建设G60沪杭高速嘉兴段二次扩容、沪杭高速海宁联络线等项目,谋划沪杭高速桐乡联络线、独山港疏港高速等项目。开工建设302省道纺工路至嘉海公路段(荣中公路改扩建)、207省道海盐射线三期等项目,谋划新增634国道,实现江苏太仓港与嘉兴港快速直连,谋划320国道城区段外迁。“十五五”期间,高速公路路网密度继续保持长三角前列,在全省率先实现国家高速公路六车道及以上全覆盖;全市“五横六纵一连”普通国省道网布局基本成型,在全省率先全面消除二级以下路段。

(二)建设安全韧性现代水网体系。

完善安全韧性的防洪保安体系。统筹流域区域治理,以骨干河道为基础,构建骨干行洪网,形成洪涝水外排快速通道,重点建设扩大杭嘉湖南排新通道、南排骨干河道能力提升等工程。以安澜海塘和骨干河道堤防为基本屏障,推进城防、圩区、高标准防洪片区现代化改造和洪(涝)水调控,提高蓄滞挡排能力。强化城市内涝治理,加大城市排水管网建设和改造力度,持续做好管网清疏养护和设施设备维护。

打造健康和谐的幸福河湖体系。以水生态价值实现为引领,以京杭大运河综合治理为主轴,以湘家荡、汾湖等幸福河湖建设为关键节点,构建“轴线牵引、节点示范、全域联动”的建设格局。持续开展全域幸福河湖建设、中小河流治理、水美乡村建设和滨水绿道建设,提升“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水生态环境品质。加强碧水河道运行维护,保持水生态系统健康稳定。强化湿地保护管理,推进省级以上湿地公园提质。

构建互联互通的水资源配置体系。落实“双水源并举,引治水并重”战略决策,加快研究嘉兴市域外配水工程(杭州方向)扩大水量方案。加强重点用水领域节水,推进工业节水减排、高效节水灌溉、畜牧渔业节水养殖,推广节水器具、建设节水型单位和小区、严控高耗水服务业用水。建立再生水利用管理机制,提高规模以上工业重复用水率。统筹水资源取、用、供、排,构建“多源互补、分质供给、优水优用、阶梯定价”的高品质供水体系。

专栏5-2 现代化水网体系重大工程

防洪排涝工程。流域骨干治理工程:实施麻泾港、太浦河后续、平湖枢纽、南台头干河等新通道及流域骨干河道整治工程,谋划盐官下河、中心河拓浚(二期)等河道整治工程,进一步增加洪水出路,形成洪涝水外排快速通道。海塘安澜工程:续建盐仓段、尖山段等海塘;实施白沙湾至水口段、黄沙坞至长山闸段、海盐秦山至救海庙段海塘安澜工程,建成安全可靠、绿色生态、功能综合的海塘工程体系。低洼易涝片治理工程:续建平湖(东湖片区)人居环境提升项目;实施浙江省太湖流域杭嘉湖平原东南片排涝工程,继续推进圩区整治工程,形成防洪排涝达标、布局合理、规模适度、管理科学的低洼易涝片治理模式。

幸福河湖工程。幸福河湖治理工程:推进湘家荡和汾湖幸福河湖建设,以水生态价值转换为引领,带动全域幸福河湖建设,营造“水清、流畅、岸绿、景美”的治水新格局。中小流域治理工程:重点实施浙江江南运河防洪治理工程(嘉兴段),开展店街塘港、洛塘河西段等中小流域治理,逐步恢复河湖水系自然连通。

水资源配置工程。市域外配水工程:积极研究嘉兴市域外配水工程(杭州方向)扩大水量方案,视情开展杭州方向扩容工程,进一步满足嘉兴优质水需求。灌区建设工程:推进海宁灌区、南湖灌区、平湖广陈塘灌区、桐乡元丰灌区建设,推进农业领域节水设施建设和更新改造,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

(三)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保障网络。

构建安全能源供应网络。强化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健全煤、油、气、电、热多元互补能源网络。合理布局建设清洁火电,实施新一代煤电升级改造行动,夯实煤电安全托底保障作用。做好重大电源厂址储备,谋划高效燃机项目,因地制宜推广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大规模开发可再生能源,推进风电、光伏跃升发展,稳步推进生物质能利用。积极融入西气东输、川气东送和浙沪联络线等天然气主干管网,建强长三角(平湖)LNG储运调峰基地,构建多气源供应体系,提升天然气储备和应急调峰能力。积极推进秦山核电核能综合利用,拓展核能供热规模。科学规划加氢网络布局和建设,保障国家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创新应用场景支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到2030年新增电力装机300万千瓦以上。

建设现代化电力体系。加强电力供给与消费发展趋势规划研判,适度超前做好电力设施布局,加快特高压交流嘉兴站等一批重大输变电工程建设,推进农村地区、老旧小区等供电薄弱区域配电网改造升级,提高电网安全承载能力和清洁能源消纳保障能力,推动嘉兴供电可靠水平步入全国领先方阵。积极创新绿电直连、智能微电网、车网互动等应用模式。落实“东数西算”国家规划,推进嘉善与平湖区域“算力+电力”协同布局。支持嘉兴市虚拟电厂平台接入长三角一体化电力交易平台,推进区域电力互济。推动非统调煤电和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发电参与市场竞争,持续扩大电力交易市场规模,探索新型储能、虚拟电厂、V2G等新型主体参与现货市场。

推动能源治理体系现代化。强化能源产供储销领域智慧监管,丰富绿电绿证和碳排放交易平台等应用,构建以非化石能源为主体的智慧应用生态圈。健全电力市场规则制度,深化嘉兴市域虚拟电厂管理平台建设,提升负荷侧调节响应能力。统筹分布式电源开发建设和就近接入消纳,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深化尖山新区等区域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加快能源全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提升电网、油气管道等设施智能化调度运行水平。推进天然气领域上下游直接交易和管网设施公平开放。

专栏5-3 能源领域重大工程

安全能源供应工程。加快建设浙能嘉兴电厂四期工程10号机组等重大支撑性电源项目,开展新一代煤电机组升级改造并谋划储备浙江燃机电厂项目,积极开展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和工业企业(园区)、港口码头等区域高比例新能源应用,推进实施一批新型储能设施项目。

现代化电力工程。加快建设浙江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环网工程、嘉兴海宁500千伏输变电工程、嘉兴金湖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等主网工程,推进220千伏及以下配电网网架补强以及中心城区电网升级、农网提升改造,构建安全高效的现代电力供给体系。

能源创新应用工程。布局建设一批加氢站,健全“县域一体”的氢能基础设施网络。积极推进秦山核电能综合利用,持续拓展核能供热规模,探索开展中深层地热能供热利用试点。

(四)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统筹布局新型数字和创新基础设施建设。加快5G-A网络与万兆光网的协同建设,深入推进IPv6的规模部署和应用。探索卫星互联网、量子通信等未来产业的新型设施建设。推进“中国复眼”嘉兴接收中心等科技创新基础设施建设,引导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服务未来产业,推动设施、设备和数据共享。

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数智化改造。推进智慧楼宇、智慧物业(社区)、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建设,拓展融合设施在公共服务、文体旅游等领域的应用。有序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智慧物联改造,探索将路灯杆等基础设施集成5G-A基站、环境监测、无人机停机坪等功能。因地制宜对城镇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热力、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改造升级和智能化管理。持续深化重点行业设施转型升级,加快智慧农业、工业互联网、智慧能源、智慧交通等融合设施建设。加快建设重要区域示范项目,推进桐乡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建设。

六、深度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打造高能级全面开放新高地

加强扩大内需与深化对外开放双向互促,以推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商品和要素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畅通流动,外贸、外资、外经经济结构优化为核心,积极服务融入双循环互促共进的新发展格局。

(一)推进消费和投资协同发力。

大力促进消费转型升级。建立和完善扩大居民消费长效机制,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建设长三角城市群体验型消费中心城市。扩大服务消费,推动餐饮住宿、家政物业、养老托育等基础型消费升级,激发演艺、赛事、文旅、健康养老等改善型消费活力,加快突出商业联盟作用,深化发展“票根经济”。培育数字、绿色等个性化、多元化、沉浸式新型消费场景,创新发展情绪消费、国潮消费等新型消费。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有序推进以旧换新,拓展智能、绿色大宗耐用品消费,推动老字号创新发展和品牌焕新,创新探索多元路径改善住房消费。加快提升消费环境和品质,打造“乐享禾城”消费名片,探索建设“一县一品”消费场景,构建“一城多点”消费格局。建立健全“嘉兴精品—

浙江精品—中国精品”梯队培育机制。推进消费“五创融合”,完善9大湖区商贸圈,建设15条特色消费街区,培育N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持续做好首店首发首秀招引,打响“嘉兴嘉品购在嘉兴”工厂店品牌,打造工厂店集聚街区。完善促消费制度机制,落实带薪错峰休假。到2030年,构建起“服务消费和商品消费融合发展、传统消费和新型消费协同并重”的消费新格局,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5%以上。

着力提高有效投资质量和效益。加快稳定投资规模、优化投资结构。推动重大项目建设,迭代实施省“千项万亿”工程和市“551”工程,完善重大

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形成“谋划招引—落地开工—入统建设—竣工投产”全链条良性循环。强化投资保障,完善“项目+财力+政策”项目生成机制,持续深化重大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改革,高质量推进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项目建设。坚持“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紧密结合,持续夯实制造业投资基础,提升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投资占比,加强对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支持,进一步提升民生项目投资质效。优化政府投资方向,严格执行政府投资年度计划管理,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深化完善政府投资咨询决策程序。

专栏6-1 “十五五”市级重大建设项目分领域汇总情况表

单位:个、亿元

序号	领 域	项目数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计划投资	2026-2028 年计划投资
	合计	338	12284.9	6961.7	3966.7
一	先进制造业基地领域	91	3055.5	2097.2	1226.3
	1. 高端装备	35	1006.9	644.7	389.1
	2. 现代消费与健康	15	254.2	222.2	147.5
	3. 绿色石化与新材料	27	1444.4	1041.2	577.9
	4. 现代服务业	14	350.1	189.1	111.8
二	科技创新强基领域	20	533.3	374.9	226.8
	1. 高能级科创平台	20	533.3	374.9	226.8
三	数字经济(人工智能)领域	14	1149.2	636.9	310.9
	1. 集成电路	4	103.3	61.0	56.0
	2. 智能光伏	1	52.6	8.1	8.1
	3. 网络基础设施	1	14.0	14.0	12.0
	4. 算力基础设施	8	979.3	553.8	234.8
四	交通强省领域	85	5326.9	2289.7	1224.5
	1. 铁路	12	1681.3	756.3	394.3
	2. 轨道交通	7	885.8	361.9	203.0
	3. 公路	41	2260.8	869.6	471.6
	4. 内河水运	16	416.2	255.0	139.4
	5. 沿海港口	2	42.9	7.9	4.0
	6. 机场	2	14.9	14.0	9.3
	7. 低空新基建领域	5	25.0	25.0	3.0
五	水网安澜提升领域	17	535.2	237.9	114.3
	1. 水资源配置	1	5.8	5.8	3.0
	2. 防洪排涝	15	519.8	231.1	111.3
	3. 水生态保护与治理	1	9.6	1.0	0

序号	领 域	项目数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计划投资	2026-2028 年计划投资
六	清洁能源保供领域	11	301.8	235.9	172.6
	1.清洁能源	10	291.8	227.9	164.6
	2.其他电源	1	10.0	8.0	8.0
七	城镇有机更新领域	27	479.9	347.8	210.7
	1.市政设施	14	199.1	119.0	77.6
	2.有机更新	8	206.6	169.2	107.1
	3.城乡风貌整治提升	4	66.2	51.5	20.0
	4.应急储备和防灾减灾	1	8.0	8.0	6.0
八	农业农村优先领域	14	198.1	173.6	129.7
	1.农田建设与灌溉	4	35.7	29.7	12.5
	2.土特产	3	17.7	17.7	15.7
	3.新时代美丽乡村	1	74.5	74.5	63.1
	4.其他	6	70.2	51.7	38.3
九	文化旅游融合领域	15	253.9	209.2	130.3
	1.文旅体产业	13	218.9	175.2	121.8
	2.公共文化	1	5.0	4.0	2.5
	3.文化遗产保护	1	30.0	30.0	6.0
十	民生设施领域	44	451.1	358.6	220.7
	1.教育	15	136.2	120.5	76.7
	2.体育	8	106.1	97.0	55.4
	3.医疗卫生	7	65.7	48.8	31.1
	4.保障性安居工程	2	34.6	16.0	12.6
	5.社会福利	5	29.6	14.0	8.0
	6.养老服务	2	18.5	12.5	10.4
	7.生态环境治理	5	60.4	49.8	26.5

(二)构建内外贸一体化的现代贸易体系。

大力拓展外贸多元化市场。深入实施“百团千企拓市场争订单”行动,深耕欧美等传统市场,加大对东盟、非洲、拉美、中东等新兴市场的开拓力度,形成相对均衡的多元化市场布局。探索“前展后仓+跨境电商”“展销一体+自办展”等多元化出海路径,完善境外营销网络布局,建设海外公共营销中心,优化海外仓布局,建立“嘉贸全球”境外自办展品牌,鼓励企业抱团参展拓市。积极引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鼓励专业外贸公司做大平台,加强对中小企业的出口服务支持。

推动外贸结构优化创新发展。优化外贸产品结构,推动新能源、高端装备、新材料、通讯电子等

高附加值产品出口,拓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支持外贸企业品牌化发展,鼓励企业申请国际相关资格认证。大力培育外贸新业态,创新发展市场采购贸易、数字贸易,推动“直播+平台+跨境电商+N”融合发展,分类培育服装、纺织品、箱包、经编等一批特色“跨境电商+产业带”,完善线下选品中心、公共直播间等配套设施,积极建设国家级电商基地。推动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联动发展,鼓励企业“制造+服务”转型,推动服务外包融入产业链、供应链和创新链。

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纵深推进内外贸一体化试点建设,提高跨境集采平台能级,加大国外客商来嘉采购邀请力度。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国内

促消费活动,利用电商平台和基地,推动打开传统优势出口行业国内销售渠道。大力推动皮革、毛衫、羽绒服、箱包等专业市场转型升级,打造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样板。实施“领跑者”行动,培育省级内外贸一体化“领跑者”企业。支持有条件制造业企业开设工厂店、直营店、连锁店,鼓励外贸企业开设内销产品直营店,积极探索开设品牌集合门店。

(三)有序推进“走出去”与“引进来”。

提升招商引资质量。强化招商引资市域统筹,完善重大项目信息共享、协调推进等机制。落实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高质量外资集聚先行区建设。坚持招商引资“一号工程”“一把手工程”,营造良好招商氛围。强化围绕产业链补链延链强链的精准招商,探索场景招商新模式,加强基金招商、驻外招商,推广市场化招商。深化打造“投资嘉兴”招商活动品牌,实施“引资全球行”计划,持续“以外引外”,增设境外城市常态化招商联络处,深化“以民引外”“以商引商”“股权并购”模式,支持民营跨国公司开展全球产业链合作,引导走出去企业吸引上下游外资项目落户和返程投资。鼓励引导已落户重点外资企业利润再投、增资扩股和技术创新。用好QFLP试点,对接境外基金开展股权投资合作。做优“无事不扰、无事不在”外资服务品牌,推动外企资源持续深耕嘉兴。

打造“走出去”综合服务体系。统筹开放与安全,稳步推进“出海经济”健康发展,引导企业合理有序布局全球。深入实施“丝路领航”行动计划,鼓励民营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通过直接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对外投资,构建技术、品牌、营销网络和战略资源渠道,培育形成“总部在嘉兴、基地在海外、营销在全球”的本土跨国公司。深化国际产能合作,围绕新材料、新能源等重点优势产业发展需求,鼓励企业“走出去”投资布局战略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稳定石油、化工等原料供应,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健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支持嘉兴大学等高校院所深化开展区域国别研究。推进建设市级出海服务站,充分发挥市对外开放服务中心、嘉兴安澜研究中心等载体平台作用,为企业“走出去”提供多维度服务,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

(四)全面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持续完善市场经济基础性制度供给,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持续破除影响市场公平竞争的障碍,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壁垒,推动各类经济组织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享受同等市场待遇。持续推进市场监管公平统一、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制和标准。落实“内卷式”竞争综合整治。加强对各种所有制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的平等保护,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深化知识产权全链条集成改革,健全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推进“一站式”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县(市、区)全覆盖。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拓展数据归集共享,强化信用联合奖惩。依法依规探索个人信用积分管理,依托“南湖分”基础,迭代推出“信用嘉”,创新“信用+”守信激励场景建设。深入推进信用修复“一件事”改革,加强跨域合作,加快建设高水平“信用嘉兴”。

(五)打造高能级开放的支撑体系。

打造专业性航空货运枢纽。加强嘉兴南湖机场与长三角区域主要机场差异化、协同化发展,构建辐射亚洲、畅达欧美,联通“一带一路”国家新兴市场的全球网络布局。推动综合保税区扩区,争取设立海关指定监管场地、海关监管作业场所,获取国际货运相关资质,推进口岸正式开放。大力发展国际运输服务,争取新设国际货运专线,扩大货运航空公司全货机规模。推进机场客货运配套扩建,智造、创新、贸易等功能区建设,引进全球跨境电商物流领军企业设立集货仓,打造跨境电商拼箱集货中心,推动“跨境电商敏感货便利化运输”试点落地,联动全省城市货站,探索安检前置、重量互认。深化临空经济区人才专项支持,推动航空物流、跨境贸易等人才集聚。构建国际物流数字化体系,建设航空货运智慧平台,提升服务效率。

提升嘉兴港全球链接能力。立足长三角海河联运枢纽港定位,推进乍浦、独山、海盐三大港协同升级,推动港口运营、临港产业、港城建设、社会事业统筹发展,加快建成世界一流强港重要北翼。持续深化区域合作,加强与宁波舟山港、上海港在航线对接、业务拓展、管理服务方面的协同联

动,大力拓展嘉兴港近洋航线、内贸航线、海河联运内河航线。推进嘉兴港与上海港协同开展“联动接卸”监管模式创新,实现“一次报关、一次查验、一次放行”。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质效。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动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嘉兴联动创新区、嘉兴综合保税区复制先进自由贸易试验区制度创新成果,深入推进RCEP高水平开放合作示范区建设。推进综合保税区提质增效,强化嘉兴综合保税区与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嘉兴南湖机场口岸联动发展,大力发展“保税+”新业态,建设国资控股、市场化运作的公共集拼中心,做大做强综合保税区进出口,培育进出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打造成为服务全市高水平对外开放的综合服务型保税区。提升国际产业合作园层次,重点打造南湖中意、经开中德、平湖中日、海盐中法等重点园区,瞄准高端装备、健康食品、核电关联等领域龙头企业开展精准招商。

七、深入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擦亮“浙里最‘嘉’”营商环境品牌

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激活各类经营主体发展活力,提升经济治理效能,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激发经济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一)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强民营企业权益保护。贯彻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加大商业秘密保护力度,规范行政执法,健全法治化监管制度,引导企业公平良性竞争。健全完善民营企业激励机制,加强民营企业和企业权益保护,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社会氛围。落实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加强重点领域收费规范。完善拖欠账款和欠薪常态化预防清理机制,持续推动政府无拖欠款、嘉兴无欠薪。

增强民间投资活力。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放宽领域,降低准入,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落实促进民间投资发展支持政策,持续推进低空经济、城市更新等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开放,积极探索和丰富数据运用、交通物流、民生服务等场景培育创新,支持民营企业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产

业化应用验证与推广,支持布局发展人工智能、生命科技等未来产业、新兴产业,加大对老厂房老街区老景区资源盘活的民间投资支持力度。平等保障好民营经济发展用地、用能、用工等要素供给,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

促进“两个健康”。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积极推进合规建设,强化民营经济总部企业培育发展,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鼓励民企扩大研发与创新投入,支持有能力民营企业牵头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统筹推进“两个健康”集成改革,健全新生代企业家培育体系,深入实施“品质禾商提升工程”“禾商青蓝接力工程”和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塑造嘉兴浙商典型。

(二)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优化国有经济布局。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积极发挥国有经济在产业发展和资本投资中的生力军作用。进一步明确国有企业战略定位和主责主业,优化国有资产增量投向,调整存量结构。推动功能类企业持续发挥基础保障作用,着力降本增效,提升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质量。推动传统领域“强企拓链”“转型提升”,推进商贸、文旅、酒店、房地产等领域国企重组和整合,推进造纸、毛纺等领域企业在做强做优主业的基础上适度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大力发展金融、规划设计、检验检测、测绘、现代物流等现代服务业。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布局,探索以“基金+园区+并购”等方式,支持在人工智能、新能源、低空经济等领域发展提升,形成传统产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双轮驱动”“齐头并进”的产业格局。

增强国资国企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资源统筹和机制保障,加大资产盘活力度,统筹利用基础设施公募REITs等方式稳步推进资产证券化。加快国企市场化转型,完善现代公司治理机制,健全董事会建设,完善“一企一策”分类考核制度,持续深化与考核紧密挂钩的薪酬分配制度改革,有序实施超额利润分享、虚拟股权、员工持股等中长期激励措施,持续推进管理人员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提升监管能力,加强对债务、金

融、投资、安全等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推进国资国企参与科技创新发展,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建立实效导向的中长期激励机制和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

(三)提升政府服务效能。

深化打造服务型政府,大力推进政务服务全链条、全天候、全过程优化提升。建强“一站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深化“企呼我应”涉企问题督办协调闭环管理机制,推进政策精准推送、免申即享。提升涉企监管质效,深入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深入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推动包容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健全“综合查一次”体制机制,推行简单事项“一表通查”。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推进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规划、标准制定和评估,持续擦亮“亲清在嘉”品牌。

(四)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促进各类要素资源高效配置,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推动城乡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强化市级土地要素统筹保障能力。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盘活用好低效、闲置、存量资产,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健全统一规范人力资源市场体系,配合建设全国统一、互联互通技术交易市场,深化区域性股权市场创新试点建设。加速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价值化进程,加快建设化纤、箱包、医疗等一批特色高质量数据集,推进数据高质量供给、高效流通。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推进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等权益交易,探索推广平湖“碳均论英雄”改革。完善绿色要素价格形成机制,推进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优化污水处理收费政策。

(五)完善经济政策体系。

完善财税工作体系。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更加有力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加大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力度,重点支持主导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助力打造长三角核心区先进制造业基地。稳妥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理顺市区事权关系,规范市区共同事权分担机制,助力提升中心城区能级。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迭代完善嘉兴财政分级保障机制。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打造过紧日子评价机制

嘉兴样板。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有序扩大实施范围,加大国有资源资产盘活力度,支持引入专业机构统筹运营文化、体育场馆等,提高资源利用效益。优化政府投资基金出资布局,提升基金投资效率,更好赋能科技创新成果落地转化。加强地方财会监督,守住财政运行风险底线,全力防控“三保”风险,妥善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剧、经济波动和产业结构调整造成的社保基金长期平衡压力,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贯彻落实国家消费税、地方附加税等税制改革,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建立协税护税部门协调机制,推进涉税数据共享,加强税源数字化管理。

优化金融政策体系。持续深化融资畅通工程,加快地方融资平台改革转型,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积极探索开放金融、海洋金融、民间金融。健全普惠金融服务机制,着力提升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融资可得性。全面深化科创金融改革,完善金融机构敢贷、愿贷、会贷、能贷长效机制,大力培育耐心资本,更好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加快打造科创金融一体化服务基地。深入推进“凤凰行动”升级版,健全资本市场普惠服务机制,着力推进一批优质企业在境内外资本市场挂牌上市,做优做强全国知名上市公司嘉兴板块。协同推进金融监管全覆盖,积极防范和化解风险。

加强各类政策协同。高效承接落实“8+4”经济政策体系,深化政策一致性评估和审查。加强财政、金融、产业政策协同,发挥好价格、就业、消费、投资、贸易、环保等政策作用,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强化政策实施效果评价,健全预期管理机制,更好发挥政策引导、保障、支撑作用。

八、传承弘扬“两个文化”,建设高水平文化强市

深化文化建设“八项工程”,放大“两个文化”源远流长优势,一体推进文化铸魂、赋能、兴业、惠民,以加快建设更具竞争力和辨识度的高水平文化强市为牵引,全力打造弘扬红船精神的根脉之城、江南文化焕新的人文之城、城乡文明融合的有礼之城、文化科技相融的创新之城、文化交流传播的窗口之城,打响“红船起航地 嘉兴醉江南”城市

形象品牌。

(一)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

一体推进溯源铸魂传播。深化开展“循迹溯源”，健全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制度，构建完善理论研究、交流、培训“三位一体”高能级平台体系，深化“8090”和“00后”青年理论宣讲，建设学习贯彻、研究阐释、宣传传播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市域范例。深化实施嘉兴文化研究工程，高水平建设社科强市。

大力弘扬红船精神。深化红船精神理论研究，健全南湖革命纪念馆和红船精神研究院一体化运行机制，完善红船精神学术委员会机制，高质量办好红船论坛等活动。深化红船精神铸魂育人，放大浙江红船干部学院品牌效应，健全红色教育规范发展体系，深化打造“‘六个一’红船组织生活”党性教育、“红船旁的大思政课”、新时代“重走一大路”等品牌，推进红色旅游融合发展。实施“讲好红船旁的故事”传播计划，推出一批具有影响力、传播力的重磅报道和融媒产品。到2030年，红船精神影响力持续提升，推出5部具有学术影响力的理论研究著作，红色教育人次年均增长10%。

(二)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擦亮江南文化地域标识。实施江南文化赓续焕新工程，提升马家浜文化作为“江南文化之源”的影响力。推动江南水乡非遗活态传承，办好端午民俗文化节等品牌活动，推进江南水乡文化生态保护。推动江南文化基因解码和创新转化，打造一批具有辨识度的标志性项目和成果。深入实施嘉兴文化名人群像打造工程，建设名人文化展示传播基地。

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推进老城区、老街区、古镇、古村落小规模渐进式保护复兴，深化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巩固提升“四普”工作成果，提升考古前置工作质效，争取获批考古团体领队资质。建设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嘉兴段)等，推进角里街工业遗存保护利用，建成开放东塔寺考古遗址公园，推动钱塘江海塘·潮文化景观、江南水乡古镇联合申遗。

(三)推动人文经济高质量发展。

完善“文化+科技”融合创新体系。大力发展文化新质生产力，构建科技赋能文化产业高质量

发展体系。实施大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培育省级重点大视听产业基地(园区)，推动内容创新，打造千亿级大视听产业。加快高能级文化产业平台建设，提升南湖视听谷、运河湾数字文化产业园、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海宁基地、海盐电子信息产业园能级，引育链主型企业。培育“人工智能+文化”产业集群。深化档案工作数智化转型。

健全“文化+旅游”深度融合机制。擦亮“红船起航地 嘉兴醉江南”城市形象品牌，构建“一心三环四线五区”全域旅游空间格局，打造运河古镇度假首选地。推进重大文旅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中心城区文旅深度融合发展，积极引育“文旅+”新业态，创新文旅产品供给，推动文化与体育、农业、康养等领域深度融合，激发文旅消费新活力。积极推动嘉兴南湖机场“航空+文旅”深度融合，打造长三角航空旅游集散地。深化文旅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嘉兴古镇全球影响力计划，持续擦亮嘉兴古镇文旅品牌，推动入境旅游迭代跃升，构建全域协同营销推广矩阵。推进智慧旅游建设，完善全域旅游服务基础设施，构建高效便捷的旅游服务网络。到2030年，全域旅游综合收入年均增长6%。

(四)打造城乡精神文明融合样板。

提升“文化+民生”服务效能。迭代升级“10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推动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引领。优化文艺精品创作生产生态链，繁荣发展新大众文艺。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置改革，推动农村文化礼堂、社区文化家园、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管用育一体化发展。加强人文乡村建设，迭代升级文化特派员制度，统筹推进镇(街道)文化下派员、村(社区)文化管理员“两员”队伍建设。创新“书店+”模式，积极推进全民阅读，深化书香嘉兴建设。

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践行。巩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健全微创意、微改造、微配套“三微”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深化“浙江有礼·红船领航”市域文明新实践。推进全域文明建设，构建“全域文明1+9+N”体系，深化建设城乡文明融合“一网一圈一带”，推动实现全国文明村镇、单位、家庭和校园县域全覆盖，打造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嘉兴样板。实施先进典型群像选树

计划,健全道德模范关爱礼遇机制。深化“诚信范”诚信文化建设,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培育“红船旁的有信少年”。

(五)加强国际文化交流传播。

擦亮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金字招牌。健全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筹办和红利承接机制,迭代提升数字长三角发展大会、文化“新三样”高质量发展交流展示等特色活动。完善长三角共建数字文明“乌镇对话”合作机制,支持嘉善联合上海青浦、苏州吴江,平湖联合上海金山打响长三角文旅品牌,推动沪嘉两地共办国际文体赛事。推动乌镇打造国际互联网小镇,加快建设互联网文化集聚区,争取跨境数据流动试点。

巩固壮大主流舆论。深化市级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深化“红船起航地嘉兴醉江南”城市形象品牌主题宣传,建设城市文化新地标发射塔“禾兴塔”。完善市级国际传播中心运行体系,建强“嘉兴有意思”国际传播矩阵。推进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一体化管理,加强网络内容建设管理,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

专栏8-1 牵引高水平文化强市建设九大行动

红船精神铸魂育人行动。做强红船精神研究院、红船论坛、浙江红船干部学院,组建专家智库,推出红船精神嘉兴实践系列研究成果,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红船精神研究策源中心。拓展“高校+党校+国企+民企”红色教育模式,迭代红船讲师团、红船小讲解员载体,推出“红船往事”等沉浸式课程,打响“红船旁的大思政课”品牌。深入开展“青年说红船”“大学生讲总书记故事”等群众性宣讲活动,与央媒合作建立重大理论实践成果发布机制,推出“向世界讲好红船故事”等外宣精品。

江南文化标识跃升行动。加强马家浜遗址保护和考古发掘,修编实施马家浜遗址保护规划。实施“江南文化之源”专项研究计划,擦亮江南运河、江南古镇、江南生活美学、名人文化、浙西文化等地域标识,推出江南文化基因解码研究成果。推出江南文化主题文艺作品和文旅产品,做强全场景、沉浸式文旅消费生态体系,打造江南美学体验传播新场景。

城市形象品牌传播行动。强化与重点央媒、省媒及行业主流媒体的宣传联动,深入实施央视“品牌

强国工程”,构建“红船起航地 嘉兴醉江南”城市品牌立体化传播格局。实施江南文化传播行动,组织开展城市人文特色主题采访,探索文化“新三样”对江南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表达。深挖“两个文化”丰厚底蕴,策划实施国际传播项目,重构对外传播话语体系。

文明创建全域深化行动。以全国精神文明创建示范活动为引领,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统筹推进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和文明校园建设。推进城市治理精细化、人文化、智慧化,高水平打造更有精神、更有温度、更有品质、更有风范、更有故事的文明城市,持续擦亮新时代精神文明高地金名片。

公共文化服务提质行动。贯彻落实《嘉兴市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促进条例》,迭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嘉兴模式”。健全精神共富指标体系,擦亮“文化有约”高品质文化供给平台。创新推广“文化快递员”“空间主理人”服务机制,健全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直达群众。高水平举办全民阅读、全民艺术普及等活动,因地制宜打造公共阅读、艺术空间。

主城区文旅深度融合行动。强化主城区文旅功能升级,构建市域旅游一体化发展格局。推进红色旅游融合发展,强化红色文旅IP塑造与城市休闲业态培育,加快推进主城区重大文旅项目建设,构建高品质城市旅游核心区。加快建设旅游集散中心,打造一批综合服务文旅节点,规范主城区旅游标识导览体系。建设综合性室内演艺场馆,布局实景演艺、街头演艺特色街区等多元空间,打造“演艺之城”“赛事之城”。

文艺精品创作攀峰行动。健全文艺创作生产服务、引导、组织工作机制,制定实施《嘉兴市新时代文艺精品创作五年行动方案》,迭代嘉兴市文化精品扶持工程,深化茅盾文学奖“攀登计划”,全力冲击国家和省级重大文艺奖项。支持嘉兴大潮爱乐团等文艺院团发展,做好市“文艺两新”人士引领服务工作。实施新大众文艺创作传播扶持计划,规范引导并支持新型文艺业态出精品、出人才。

文化人才引育培优行动。完善高水平文化人才引育机制和政策扶持体系,构建分层分类的文化人才专家库、青年人才储备库。建强用好文化名家工作室,推动嘉兴籍文化名家回归创业、回乡创作,柔性引进一批高端文化人才。深入推进文化人才“企

业认定、政府认账”模式,探索授权企业拔尖人才计划和人才分层分类自主认定。

文化“新三样”出海行动。发挥全国首个文化“新三样”创新协作和国际交流中心作用,争创省级文化“新三样”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构建网剧集群化、网文产业化、网游特色化的发展新格局。加快双溪湖短视频创作基地、归谷文化创意产业园、平湖长三角微短剧产业基地、AG电竞华东总部、浙大未来实验室等平台项目建设。推进内容审核审批、数字资产交易、版权保护共治等改革。

九、提升民生福祉水平,打响“幸福一‘嘉’人”民生优享品牌

以人口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加快构建全生命周期人口发展支持体系,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等新挑战。突出“投资于人”导向,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市域统筹”,健全与人口发展相适应的教育、医疗、养老等服务配置机制,擦亮“幸福一‘嘉’人”民生优享品牌,率先基本建成高品质生活先行区。

(一)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提升人口吸引集聚水平。强化先进制造等主导产业“以产聚人”效应,优化产业布局与准入政策,以优质产业生态吸引多元人才落户。落实带薪错峰休假制度,探索个人惠民政策“免申即享”,增强城市人才吸引力。健全青年群体来嘉留嘉政策支持和保障机制,深化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打造青创之城。健全青年人才引育机制,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为导向的分类评价与激励体系。完善青年就业服务,打通“人才码”“学子码”平台数据,深化“预见未来的你”城市体验营,加快建设青创园区、青创营地、青创社区等聚才平台,构建全周期支持体系。加强创新创业支持,建强“嘉乡创伴”导师团队,优化创业担保贷款和“一件事”联办服务。统筹布局青年人才驿站,完善人才安居保障体系。加强灵活就业人员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纳入住房公积金制度覆盖范围,完善职业发展与服务支撑体系。

健全生育支持服务体系。倡导积极婚育观,系统构建“婚生养教”一体化政策体系,降低全周期养育成本。探索将辅助生殖等医疗服务纳入医保保障,推动优生优育服务提质扩面。完善生育

成本分担机制,落实中小学春秋假、疗休养等更具吸引力的生育鼓励政策,鼓励“生育友好岗”就业模式。开展生育友好医院和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建设。发展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构建以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为枢纽,以托育机构、社区嵌入式托育、幼儿园托班、用人单位办托、家庭托育点等为网络的“1+N”托育服务体系。加强新型婚育文化建设,深化“亲青恋”“嘉工鹊桥会”“嘉里幸福荟”等婚恋服务品牌。实施人口高质量发展宣传教育专项行动。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建立家庭统筹福利制度,提升家庭韧性。

加快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完善基本养老服务网络,构建养老机构、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村(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嵌入式养老驿站四级体系,打造“三边四不离”家门口幸福养老模式。促进医养康养深度融合。优化为老助餐服务,打造“嘉有助餐”品牌。开展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推进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等适老化改造。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和疾病预防,做实重点老年人健康服务,开展老年人心理关爱行动,开展老年人认知功能筛查干预,丰富安宁疗护服务。探索推进长三角区域养老服务机构等级评定、养老护理员技能等级认定互认、养老服务补贴异地结算试点。推动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浙江省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产业园智能辅具园区(嘉善县)等建设。深入开展新时代“银龄行动”,做优“15分钟老年教育学习圈”,拓展“党建+”“养老+”“文化+”办学模式,打造“优学在嘉”老年教育金名片。推进银色家园建设。

(二)拓宽就业增收渠道。

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构建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确定、重大生产力布局等就业影响评估改革,增强现代化产业集群就业协同性,加力岗位挖潜扩容,擦亮“乐业在嘉”就业工作品牌。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深化跨区域劳务协作,构建“稳岗嘉薪”企业用工全链服务体系,打通助企用工“最后一公里”。推进“嘉创空间”建设,加大培训、孵化、金融等支持力度,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深化就业“预服务”机制,健全就业困难认定管理和精准帮扶,统筹做好大龄、残疾、长期失业

人员就业帮扶,多渠道推进退役军人、妇女等群体就业。推进基层公共就业服务站点、零工市场规范化体系化建设,夯实“15 分钟就业服务圈”。建设集就业形势分析研判、风险预警预测、供需精准匹配于一体的智能化就业服务平台,深化“人工智能+就业”应用。“十五五”期间,力争归集发布有效就业岗位 50 万个以上。

完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技能照亮前程 智造创新强市”培训行动,构建“30 分钟职业技能培训圈”,推行“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一体化培训模式。推动培训基地站点围绕产业需求特色化运营,培育一批县域特色公共实训基地和企业实训基地。紧密对接重点产业,完善技工院校规划布局,推行工学一体化培养模式,推动技能人才跨区域联合培养。扩大“新八级工”试点企业范围,引导企业建立健全体现技能价值激励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让技高者多得、多劳者多得。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深化“扩中提低”改革,着力推动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多元技能人才评价与薪酬激励体系,开展“嘉兴工匠”星级评定与薪酬指引。推进“安薪在嘉”体系建设,深化根治欠薪行动,擦亮“嘉兴无欠薪”治理品牌。拓宽经营性收入渠道,打造“嘉里创”创业服务品牌,建设村级“共富工坊”和创业服务站,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经济创新发展。健全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创新“农房财产权+数字信用”抵押贷款产品,拓宽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推动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在市级科研院所探索“基本工资+成果转化收益”双轨制。发挥再分配调节作用,积极发展慈善事业,鼓励设立“善行嘉兴”慈善信托与社区基金会,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捐赠和帮扶。

专栏 9-1 人社领域十大行动

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升级行动。建设一批就业创业综合体,打造标准统一、数据贯通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构建“国有主导+民间协同”的零工服务体系,推进“零工市场+”增值化服务,形成覆盖城乡的“15 分钟就业服务圈”。

“嘉创空间”全域培育行动。建设集创业培训、孵化、服务于一体“嘉创空间”,推进“没有围墙的创业园”建设。“十五五”期间,建成 10 家创业园,每年服务创业项目 1000 个以上。

困难群体百分百就业帮扶行动。建立零就业家庭、长期失业人员等困难群体“一人一档”,实施“一人一策”精准帮扶。通过动态跟踪与托底安置,确保就业帮扶率 100%,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产才融合生态构建行动。围绕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构建政企校协同的产才融合机制。推动产业人才学院、实训基地与博士后工作站等载体建设,支持链主企业建设国家级科研平台,培育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促进产业集群与人才体系深度融合。

区域协同精准引才行动。构建线上线下结合、境内境外联动的招才引智体系,按产业链举办专场招聘。深化长三角人才一体化合作,推行柔性引才机制。“十五五”期间,新增青年大学生 50 万人、硕博人才 2.5 万人。

终身职业技能培训行动。构建“30 分钟职业技能培训圈”,建设“产教评”技能生态链,推行“岗位+培训+评价+就业”一体化培养模式,开展精准化培训 25 万人次,新增技能人才 15 万人。

技能生态优化提升行动。深化“新八级工”制度,培育 100 家技能大师工作室。推进技工院校产教融合专业群建设,深化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改革,完善以赛促训机制。

社保便民服务标准化行动。打造“10 分钟社保服务圈”,推动服务重心下沉。深化社银合作网点建设,推进高频业务“一窗通办”,提升经办服务便捷度和普惠性。

劳动关系“和谐”治理行动。打造劳动纠纷一站式调处平台,整合监察、调解、仲裁等功能。完善“六线一库”线上系统,建立动态监测预警机制,提升劳动关系源头治理和多元化解能力。

“数字人社”建设行动。整合就业、社保、人才、劳动关系等业务数据,构建人社主题数据仓。强化 AI 赋能与数据共享,推动业务流程再造,实现人社服务事项线上办理率 85% 以上,全面提升智慧治理水平。

(三) 加快建设教育强市。

全面加强教育内涵建设。深入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完善小初高贯通的“红船精神”课程体系,深入开展“新时代重走一大路”等主题研学活动,打响

“真理的味道·红船旁的大思政课”品牌。深入推进“嘉禾五育”，强化体教融合、文教融合，坚持以“积极教育”为统领，以“五育融合”为路径，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系，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加强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深化“以学为中心”的教学改革，推进“一校一品”课程与教学特色建设。实施教育数智化行动，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变革，加强“人工智能+教育”试点学校建设，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探索“未来学校”建设。

全面提升教育公共服务水平。统筹推进基础教育市域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构建“市域统筹一体、县域特色鲜明、城乡优质均衡”的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逐步落实免费学前教育，全面落实托育教育一体化保障政策。全面建成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深入实施“初中强校”计划和普通高中“高原造峰”计划，全面提升中学整体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健全“未来家”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发现、评估、培养机制，推进具有学科特长与创新潜质学生贯通培养。办强办精中等职业教育，持续扩大长学制人才培养规模，深化产教融合、职普融通，打造职业教育与技工教育体系融合样板。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深化拓展教育交流合作。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

全面加强教育资源统筹调配。建立学龄人口监测预警机制，健全与人口变化动态适应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构建“动态预警—跨段共享”的学位资源调控体系。建立“市县结合”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加大市域统筹力度，推进跨区域、跨学段教育资源动态调整和余缺调配。实施普通高中“扩容增量”计划，建设一批“峰谷学校”，缓解学位结构性矛盾。探索建设职普融通的综合高中，探索开展十二年一贯制施教区改革。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一批“小而美”乡村学校。完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市管县用”机制，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机制改革，推广“共享教师”“银龄教师”制度，健全“上下兼容、师随峰走”的师资管理制度，开展“上往下”的跨学段招聘储备工作，推广落实“下往上”的跨学段任教模式。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完善师德建设“三红”管理机制，深化“嘉师铸魂”行动。实施“嘉师攀登”计划，提高中小学教师研究生学历占比，加

强中职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强化“名师到嘉”“嘉有名师”的引育双驱动机制，培育一批扎根嘉兴、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影响力的教育领军人才和教育名家。

专栏9-2 教育领域十大行动
城乡一体融合发展行动。建立“五统五化”机制，推进基础教育管理体制、资源配置和服务保障市域统筹，深化城乡教师流动常态化工作，构建城乡优质均衡发展新格局，打造全国基础教育城乡融合样板。 “峰谷学校”建设行动。应对学龄人口峰谷变化，推进建设一批小初高“一体化”“峰谷学校”，打破学段壁垒，推动校舍资源共享。“十五五”期间，建设“峰谷学校”8所。 “红船精神”立德树人行动。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深化“一体两中心”育人体系，打响“真理的味道·红船旁的大思政课”品牌，开展“行走的思政课”等实践。 育人质量提升行动。高质量实施素质教育，加强科技、人文、体艺特色学校培育。推进学生体质强健、美育浸润和劳动养成计划，深化教学改革，促进学科整合，探索个性化教学。 “未来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行动。加强中小学科学教育，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实施普通高中“高原造峰”计划，重点建设若干所高品质高中，建立小初高贯通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新型产教融合平台建设行动。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建立覆盖全产业链的协同平台。组建5个以上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40个以上市级现代产业学院。 高等教育“强链补链”行动。支持嘉兴大学“冲‘A’、拼‘博’、创一流”，加快建设有特色、善创新的综合性高水平大学；支持嘉兴南湖学院高质量通过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加快建设“国内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支持嘉兴职业技术学院升本创大，争创高水平职业技术大学；支持嘉兴南洋职业技术学院建强“一带一路”“丝路学院”，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技术院校。推进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学院（海宁）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建设。推动校企互派“科技副总”“产业教授”200名以上。 教师高质量发展行动。建立适应生源变化的师资配置机制，试点跨学段、跨学科招聘储备和任教模式。推广“共享教师”制度，实施骨干教师轮岗，探索

市本级教师“一盘棋”管理,提高教师学历水平与专业素养。

积极教育深化行动。出台积极教育三年行动方案,构建“一机制五体系”,联合多部门构建学生生命安全数据模型,形成积极教育校本实施样态。

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变革行动。推动人工智能与教育融合,建设智慧学习、智能管理等应用场景,打造未来学校和未来课堂,探索生成式AI助教助学,实现教育“数据驱动”转型。

(四)高标准建设健康嘉兴。

推动体育健康事业发展。聚焦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统筹推动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体育强市。优化体育场地设施布局,科学谋划推进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新址建设等项目,推动县(市、区)“一场两馆”全域覆盖。挖掘城市“金角银边”资源,推进体育场地设施“微改造、精提升”。深化体教融合发展,构建“小学—初中—高中”贯通衔接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输送体系和“训科医教”一体化训练体系。大力引进高水平体育赛事,到2030年,力争举办国家级及以上赛事100场,培育打造彰显嘉兴特色的赛事IP,形成“一县一品”的区域品牌赛事格局。推动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拓展文旅体融合消费新场景,构建“赛事引领、多元融合、城市赋能”的赛事经济生态圈。

实施“医学高峰”攀登行动。加快建成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医教研防协同发展的区域医疗高地。实施高水平医院建设计划,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三甲医院,建设嘉兴市核医学诊疗中心,培育心血管、肿瘤、骨科等尖峰学科。支持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医院和重点实验室,加快临床科研成果转化。深化实施“名医到嘉”工程。强化危重症诊治、中医药创新等重点领域科研攻关,加快实现“嘉有名医”。到2030年,市级综合医院四级手术占比达到25%以上,市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5%。

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县级强院建设,深入实施“七大行动”,重点提升急诊急救“五大中心”和临床重点专科能力。打造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布局,深化城市医疗集团、专科医联体、深度融合型专科联盟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进县镇村一体化管理。构建

以基层首诊为重点的分级诊疗体系,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共享,在基层医疗机构推广医技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区域多慢病管理智能体,提升基层首诊与健康管理能力,促进人才交流与技术帮扶,实现服务同质化。健全城乡居民健康体检制度,年体检人数达到80万以上,强化检后健康管理服务。扩大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供给,丰富签约服务内涵,加快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基本医疗服务优质化。

深化“三医”协同治理。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强化政府办医责任,完善政策统筹和信息共享。扎实实施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协同推进医疗服务价格、薪酬制度改革。优化公立医院收支结构,加强精细化管理,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健全分级诊疗激励约束机制,加强县(市、区)及基层医疗机构运行保障,构建群众负担减轻、医院运行高效、医保可持续的多赢格局。

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培育中医名院、名科、名医,持续推动“基层中医化、中医特色化”发展。推进县级中医医院高质量发展,力争全部达到三级医院服务能力标准,实现“三中心一在线”建设全覆盖。深化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常态化开展中医药技能人才培养,确保所有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熟练开展6类10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加快构建集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康复养生于一体的全周期、全方位中医药服务体系。谋划推进市中医医院三期工程。

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浙北区域一流公共卫生实验室和省内领先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完善传染病监测预警中心和应急处置平台。推进医防融合重点工程,建设传染病医防融合中心,强化长三角联防联控,提升区域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优化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管理,深化疾控监督员制度,市、县疾控机构规范化建设均达A+等级以上,推动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健全精神卫生服务体系,迭代完善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强建优“健心客厅”服务阵地。

(五)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参保扩面,健全灵活就业人员参保

制度,探索新就业形态人员灵活参保缴费方案,扩大新就业形态人员保障覆盖面,实施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筹资和待遇合理调整机制,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规范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打造全链条工伤智办系统,促进工伤保险提质增效,推进工伤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体系完善。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稳定生育津贴支付,加强生育医疗费用保障,强化孕前、孕中、分娩、产后全过程保障。完善长期护理保险政策体系,科学确定筹资与待遇水平,健全管理运营机制。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持续完善社保经办服务体系,深化社银合作,推进高频业务深度融合,打造“10分钟社保服务圈”。加强经办队伍专业化建设,推进数智赋能和智慧社保平台建设,拓展社保卡在政务服务、交通出行等领域的“一卡通办”应用。

健全社会救助、福利和慈善事业体系。完善分层分类救助制度体系,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帮扶,深化“共富十助”,大力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规范社会组织发展并支持其参与基层治理。开展“非急救转运”全国试点工作,推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标准化建设。积极培育社区慈善人道力量,建设慈善人道文化地标,打造嘉兴特色慈善人道品牌。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

完善重点群体社会保障。实施妇女儿童关爱行动,促进妇女全面发展,保障妇女平等享有政治权利,精准帮扶农村留守妇女等弱势妇女群体。健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网络,完善孤儿和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加强流动儿童关爱服务。推进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县(市、区)残疾人康复、托养设施全覆盖。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落实优抚待遇动态调整,开展适应性培训和专场招聘,拓宽就业安置渠道。

(六)高水平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深化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推动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市域同标,持续缩小市域内服务差距。健全覆盖城乡、动态调整的公共服务清单管理制度,探索构建人口监测平台,迭代升级市县贯通的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推动“基本公共服务随人走”改革,完善与常住人口结构相适应的公共

资源配置机制,推动基本公共服务由户籍人口向常住人口覆盖。强化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优质资源在市域范围内的统筹布局与共建共享,推进“建管运”一体化。结合“温暖嘉”社区服务建设,加强嵌入式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整合党群服务中心、邻里中心等各类资源提供“一站式”便民服务,建设民生服务综合体,强化闲置资源盘活利用。推进基础教育与终身教育、医疗与养老、养老与助残、托育与养老等多领域服务协同发展,构建系统集成、触手可及的高质量公共服务体系。

十、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动美丽嘉兴建设迈向更高水平

坚定不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积极服务“碳达峰”全局,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建成发展方式更绿色、生态环境更优美、治理能力更高效的生态嘉兴,美丽嘉兴基本实现。

(一)积极稳妥推进实现碳达峰。

加快形成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有效衔接能源双控与碳排放双控体系,加快完善嘉兴市域范围内的碳排放统计核算和动态监测机制,探索建立市级碳预算管理制度。全面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落实“两高”项目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开发“嘉兴市碳足迹一站式服务平台”,支持企业开展产品碳足迹核算,建立完善本地化产品碳足迹因子数据库。深化碳普惠交易试点建设,制定碳普惠管理办法,开发绿色出行、垃圾分类等多元化普惠场景,推动长三角碳普惠互联互通。

推动生产方式绿色化转型。实施传统制造业绿色低碳改造专项行动,有效控制高碳排行业无序扩张,加快推进工业设备节能降碳改造,强化化纤、光伏等嘉兴重点产品能耗限额标准引领。深化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聚焦工业型城市、创新示范型城市、零碳未来型城市等城市类型创新模式,建立覆盖重点领域的减污降碳协同管理机制,推动大气污染防治与碳减排协同增效,推广一批协同技术示范工程,建设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园区。推广“绿岛”共享治污,推动小微企业园提质,支持更多企业达到环保绩效A级。鼓励海盐核电关联产业园等清洁能源消费占比和新兴产业占比较高的园区率先开展零碳园区建设,支持各县

(市、区)创建省级零碳园区。开展新一轮省级以上开发区绿色低碳循环化改造,实现省级以上园区全覆盖。梯度培育省级以上绿色(低碳)工厂。鼓励嘉善、平湖全面深化低碳试点县建设成果,探索创新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的新模式。

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发展。统筹碳达峰、经济发展和能源保供,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发展和能源保供稳价工程,加快推进“清洁低碳、安全可靠、高效节能”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大力发展绿色能源,推动新增用电主要由新能源发电满足,持续提高非化石能源供给比重。实施浙能嘉兴电厂煤发电机组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和供热改造“三改联动”,加快淘汰煤电落后产能。严控新增耗煤项目,新改扩建项目实施煤炭减量替代,推广节煤技术应用。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提高终端用能低碳化、电气化水平。持续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

推动交通运输体系绿色低碳发展。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加大水运基础设施投入,扩大水路运输份额,大力发展海河联运、公铁联运和多式联运。积极推广清洁低碳运输装备,扩大新能源车船应用规模,加快采用新能源或国六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发展绿色低碳货运车队。优化公路物流补能网络,完善充换电、加氢、岸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智能物流设备应用,深化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物流园区零碳试点,推进重点物流园区绿色化改造。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打造轨道交通、常规公交、慢行系统“三网融合”绿色出行体系。到2030年,嘉兴港煤炭、铁矿石等集疏港清洁运输比例达到90%以上,淘汰老旧船舶190艘。

构建绿色智慧的建筑体系。全面推行绿色建筑标准,大力发展超低能耗建筑和近零能耗建筑,推动政府投资项目优先采用绿色建材、装配式建造方式和装配式装修技术应用。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和绿色化更新,推进供热、供冷系统节能优化和智能化管控,支持创建国家级、省级绿色生态城区。推动区域集中供能、屋顶光伏一体化等集成示范。发展智能建造,推进BIM、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

倡导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深入实施“美丽细胞”工程,拓展绿色商场、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等内涵,建设一批低碳科普教育基地和绿色生活

体验中心。推进“公众+环保+公益”反哺模式发展,深化生态环境公众参与“嘉兴模式”。

(二)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实施美丽蓝天建设项目,深化工业源污染治理,实施水泥、垃圾电厂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动燃煤锅炉淘汰向65蒸吨/小时扩面、10蒸吨/小时及以下生物质锅炉淘汰整合,推动浙能嘉兴电厂探索煤电机组超超低排放改造。深化VOCs综合治理,深入推进杭州湾北岸石化化工集聚区和化纤、复合布等特色集群整治提升。加强移动源污染控制,推进老旧车辆淘汰更新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清洁化改造,强化船舶排放控制区管理。完善大气预警应急体系,提升重污染天气应对能力,推动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到2030年,PM_{2.5}浓度完成省级下达目标,在长三角城市中力争前十。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持续深化工业园区雨污分流改造,推进省级及以上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新、改、扩建。完善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推进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和尾水再生利用。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降氮改造提升,着力降低总氮排放强度。强化船舶污染控制,推进港口码头污染物接收设施建设,实施内河船舶水污染物“船—港—城”一体化处理。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完善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机制,深入实施杭州湾嘉兴海域生态修复提升行动,推进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持续改善滨海区域亲海环境品质,到2030年,建成杭州湾—嘉兴段省级美丽海湾。

深入打好净土清废保卫战。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实施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和修复,完成原通元化工厂地块等一批重点行业建设用地污染地块治理修复。强化土壤地下水污染协同治理,开展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整治,完成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价先导区国家试点。深化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构建覆盖全域的固体废物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闭环监管,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行为。扎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和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持久性有机

污染物、抗生素等管控措施。实施噪声污染防治行动,开展宁静小区建设和噪声治理,营造宁静宜居环境。

(三)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

筑牢生态保护屏障。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河湖岸线等空间管控要求,协同开展“绿盾”专项行动,持续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监测监管,实现生态破坏问题早发现、早制止、早整改。强化南北湖、九龙山等自然保护地保护监管,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准入负面清单,提升生态系统完整性和连通性。

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坚持系统治理理念,统筹实施河湖联通、湿地修复、海岸带整治、矿山复绿等生态修复工程。以生态红线、水系、湿地、自然保护地等为载体,丰富“两带三片区多节点”的生态空间网络建设。推进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优化农田林网、河湖水系和村镇空间布局。加强湿地保护与修复,严格落实湿地面积总量管控和目标责任制,开展重要湿地生态效益评价和动态监测。深化林长制改革,实施美丽林相提升行动,增强森林碳汇功能,到2030年,全市森林覆盖率保持稳定。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全面推进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和监测网络建设,持续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和动态监测。夯实“生物多样性魅力城市”基底,推进“海盐县澉浦镇省级生物多样性友好乡镇”“平湖市生物多样性友好服务中心”“南湖区生物多样性友好科研院所”等系列生物多样性友好单元试点建设,打造一批生物多样性体验地,拓宽公众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渠道。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网络建设,推动建立跨界流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恢复机制。

(四)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完善生态环境管控与激励机制。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和负面清单制度,严格执行区域削减替代,严控“两高”项目准入。完善绿色发展财政奖补政策,实施与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相挂钩的财政资金分配制度。统筹推进生态综合补偿和损害赔偿,依托九龙山国家森林公园生态修复司法保护基地等替代性修复综合场所建设,持续深化替代性修复模式探索。健全环境信用评价体系,完善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

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与治理模式。健全生态产品调查监测和价值评价体系,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标准和统计制度。创新生态产品经营开发机制,推广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深化“美丽嘉兴”数字化应用,构建嘉兴数字生态文明建设体系。健全平原河网水生态环境、饮用水水源地监测监控体系,完善天地空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推进环境治理模式创新,提升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能力。

强化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深化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共建,推动跨区域生态空间共保、环境协同治理,提升区域生态安全保障能力。健全水环境协同治理体系,开展太湖流域、长江口—杭州湾水环境综合治理,协同开展岸线保护修复,共同加强入海排污口监管,常态化运行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防治长效机制,配合推进示范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协同立法。加强固体废物污染跨区域联合治理,协同提升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强化跨省域联合执法,探索推进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统一。深化联合林长制、河湖长制、田长制等生态共保联治机制,开展长三角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探索建立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和水权、排污权交易机制。

专栏 10-1 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八大工程

减污降碳协同工程。重点实施一批光伏发电、热电联供能源梯次利用、重点用能企业节能技改等项目。开展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减污降碳能力提升行动,有序推进嘉兴市和乍浦经济开发区国家级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建设,鼓励重点行业企业探索采用多污染物和温室气体协同控制技术工艺,着力打造一批减污降碳协同标杆项目。

空气质量改善工程。深化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深度治理,全市6家生活垃圾焚烧厂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推动浙能嘉兴电厂实施煤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热电、石化、平板玻璃等行业绩效提级改造,到2030年,达到环保绩效A级70家以上。加大移动源淘汰更新和清洁运输改造力度。

碧水嘉兴工程。积极推动实施海宁崇长港及周边区域水环境治理提升、南湖水生态修复提升等工程。开展流域水生态调查,探索建立水生态基础数据库和平原河网水生态监测评估体系,谋划实施美

丽河湖保护与建设项目,到2030年,建成美丽河湖14条以上。

地下水污染调查工程。探索推进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价先导区建设,开展区域调查、污染源调查、农业面源污染等专项调查,查明全市地下水环境质量。

整县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工程。全域开展整县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常态化开展农村生态环境整治成效排摸,积极推动优势地区申报国家、省级先行区,率先形成美丽乡村建设标杆。

生态环境安全与风险防范工程。深化浙里辐安省级试点。推进南湖区、海盐县、桐乡市、嘉善县姚庄镇、海宁经济开发区省级环境健康友好创新试点建设,形成系列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成果。

生态环境监测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实施实验室检测仪器更新、入海河流总氮监管与治理、重点区域颗粒物粒径监测溯源等项目。

数字生态文明建设工程。推进全国生态环境大数据一体化试点,构建嘉兴市数字生态文明数据仓。创新运用数字化手段落实生态文明报告制度,探索“数字美丽办”模式。深化人工智能应用,推进AI环评、AI环境执法、人工智能实验室建设。推进“三水统筹”平原河网水生态环境精细化监管,提高“碧水嘉兴”精细化管理能力。

十一、全面推进治理体系现代化,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嘉兴和法治嘉兴

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韧性治理体系,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筑牢经济社会发展安全底线,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高水平建设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

(一)深化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完善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和民生实事项目票决机制,深化人大代表联络站“下楼出院”“线上+线下”融合建设,加强街道和开发区人大工作创新。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做优“请你来协商”“民生议事堂”等平台,健全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机制,强化提案办理协商与成果转化,推动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巩固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以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为牵引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深化

“党外代表人士培养工程”“青蓝工程”,推进网络统战工作,提升新型政党制度效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强化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思想政治引领,完善嘉港澳台交流合作机制,加强新时代侨务工作。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充分运用企事业单位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与政府联席会议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深化法治嘉兴建设。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加强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准确把握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探索性功能定位,推进“小切口”“小快灵”立法,着力提高法规质量和实施水平。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广应用省级合法性审查和执法监督平台,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司法权力运行,优化司法权运行机制,推进全域数字法院、数字检察建设,完善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督办反馈机制。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化“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建设,开展嘉兴市司法行政“法律明白人”队伍建设标准化试点,创新“谁执法谁普法”机制,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涉外法治服务体系,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和说理性。深化执行体制机制改革,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

纵深推进清廉嘉兴建设。全面落实落细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全域深化清廉单元建设,巩固完善党委牵头主抓、纪委监委监督推动、部门具体落实、社会共同参与的共建共创共享格局,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持“三不腐”一体推进,健全完善从源头有效防治腐败的制度机制。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一严到底纠治“四风”,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精准查处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打响“南湖清风”品牌,营造崇廉拒腐的良好风尚。完善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机制,擦亮巡察利剑。加强对权力配

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强化公权力大数据监督,推进重点领域系统整治。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监督机制,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实效。

(二)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健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加强工作统筹。迭代完善“141”基层治理体系,夯实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建设,推进“枫桥式基层单元”建设。推动“三治融合”从城乡社区治理向行业领域、单位主体治理延伸。深入推进党建引领社区居委会、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三方协同共治,积极推广西山社区治理经验,推广“信用+社会治理”等模式,优化完善“睦邻嘉”小区治理载体。健全村(居)民议事会、恳谈会、评议会等民主协商形式,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发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等作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化“五群善治”“五社联动”模式,完善“民声一键办”机制,强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服务管理,推动社会组织培育管理和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积极引导社会组织、群团组织、志愿服务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长三角毗邻地区基层治理。

(三)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全面加强经济安全。强化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建设,重点解决一批“卡脖子”和关键核心技术问题,保障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加强金融监管,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严控债务增量、严防债务暴雷,健全化债长效机制。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加强房地产专用资金监管,推动交房平稳有序。

持续维护社会稳定。健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制机制,加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建设。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全面提升扫黑除恶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高水平建设涉网犯罪生态研究实验室,提升应对新型犯罪的能力水平。坚持以打促防,高压严打拐卖人口、涉枪涉爆、黄赌毒、走私偷渡、侵犯未成年人等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突出犯罪。建强数智侦查能力,深化市县两级侦查中心建设,依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

骗。推进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规范化。

(四)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织密公共安全防护网。加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强化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和重点场所风险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加强交通、食品药品、消防等涉及公共安全和城镇燃气、房屋安全等涉及群众生命健康重点领域监管,引入新型装备提升预警处置能力。强化新兴领域安全建设,打造公共安全科创中心,提升低空经济、智能网联等新经济业态安全能力。加强网络安全能力建设,开展新技术新应用领域安全风险排查,完善网络和数据安全风险评估、通报、处置、反馈等闭环工作机制,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重要数据、工业控制系统和个人信息安全。加强重点人群服务管理。健全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综合治理机制,深化“政校家社”四位一体校园安全协同共治体系。

加快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完善应急指挥体系,健全“1618”救援指挥体系、贯通“1833”联合指挥体系,提升后方指挥部指挥调度能力。强化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完善应对气候变化工作体系,加强气象、水文、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提升防汛防台与极端天气应对能力。推进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开展防空防灾融合提升行动。强化重要战略物资储备能力,建立各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中心、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完善政府与社会、实物与产能等多元化储备模式。保障粮食有效供给,规范粮食流通秩序。

十二、加强规划保障,奋力实现“十五五”目标任务

(一)加强党对规划的全面领导。

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加强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十五五”规划实施的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深化领导班子政治建设,强化以实干实绩实效论英雄的鲜明导向,坚持以“三看”“三破”“三到”选任干部,健全综合考核体系,推动广大干部践行正确政绩观,健全干部担当作为激励保护机制,持续锻造干部队伍。健全“干中学、学中干”能力提升机制,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深化“红色根脉强基工程”,强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

员先锋模范作用,奋力打造新时代红船旁党建高地,为顺利实现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障。

(二)强化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

健全发展规划与宏观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合理确定宏观政策取向,促进财政、产业、价格、就业、土地等政策协同发力,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优化资金、土地、数据、人才、环保、用能等资源要素的合理配置,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

(三)强化规划项目支撑。

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突出发展规划的战略性和宏观性和政策性,谋划一批事关经济发展全局、支撑高质量发展的重大工程项目,建立动态管理、滚动推进的全市重大项目库。强化年度重大项目计划与发展规划的衔接,确保重大项目的空间分布和时序安排协调有序。优化重大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健全政府投资管理制度,强化项目监管。

(四)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强化规划实施管理,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方案,

落实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明确实施进度和推进措施,逐项落实目标任务。将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纳入年度计划,合理设置年度目标。建立完善与规划指标相衔接的统计体系。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做好规划实施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必要时依程序进行动态调整。发挥审计机关对推进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健全综合考核体系,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衡量各地区各部门依法履职情况的重要参考。

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是我市乘势而上、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的行动纲领。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浙江省委、省政府和中共嘉兴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坚定不移深入践行“八八战略”,加快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为确保基本实现共同富裕取得决定性进展、确保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市域图景而努力奋斗。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加快招引培育优质企业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嘉兴市加快招引培育优质企业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年)》已经九届市人民政府第8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4月8日

嘉兴市加快招引培育优质企业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年)

为深入贯彻国家培育壮大优质企业战略部署,全面落实《浙江省加快优质企业培育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年)》要求,进一步提升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优势,加快推进智造创新强市建设,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实施“一十百千万”培育行动,构建“优质项目—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省级优质企业^[1]—国

家级优质企业^[2]—世界一流企业”全生命周期培育体系。力争到2028年,新增民营企业世界500强1家,百亿企业和单项冠军10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00家,省级优质企业1000家,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小升规”企业1万家。

二、重点任务

(一)招引强基筑链的优质项目。围绕人工智能、生物制造、航空航天等新质生产力发展方向,

锚定世界500强、中国500强、知名跨国公司、上市公司、总部企业等,招引重大标志性、引领性“高大上”成链强链项目。聚焦“135N”先进制造业产业体系,编制产业链招商图谱,着力引进一批柔性传感、高性能材料、核医药、新型储能等细分赛道“专精尖”筑链补链项目。支持存量优质企业增资扩产,精准招引产业链上下游关键环节企业落地。有效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构建创业投资类基金矩阵,完善招投联动机制。到2028年,招引落地总投资超1亿元或1000万美元产业项目1100个以上,其中,超10亿元或1亿美元产业项目170个以上;新引进单项冠军、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60家以上,其中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5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国投公司、市长投集团。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以下均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和各县〔市、区〕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二)培育铺天盖地的小微企业。鼓励国有企业整合各类楼宇厂房,为创业者提供低成本创业空间。开展创业导师精准服务,建立“导师一项目”跟踪机制,落实高校毕业生、科研人员等创业补贴政策,强化创业资源链接,加强创业社群交流。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鼓励企业通过投资并购、内生裂变、业务分离、公司分拆等方式设立新企业。加大小微企业信贷支持,灵活运用“小微成长贷”等产品,助力小微企业融资增信。引导中小企业产业集群专业化、特色化发展,支持县(市、区)争创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政府办公室、市人社保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

(三)培育量大面广的科创型企业。发挥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北理工长三角研究院等科研院所支撑作用,打通“科研成果—概念验证—中试生产—项目落地”全链条转化体系,每年培育一批高成长性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深化都市型工业园建设,打造一批科技型企业孵化器。鼓励各类人才创办一人公司(OPC),并提供算力、模型、数据、场景等要素支撑。鼓励企业、创客参加各类创新创业大赛,支持获奖项目落地嘉兴。推动高校、科研院所人才担任企业“科技副总”,助力企业技术攻关。深入实施“星耀南湖”人才计划,到2028年新增市级领军人才企业200家以上。(责任

单位:市科技局、市委组织部〔市委人才办〕、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人社保局)

(四)培育量质齐升的规上工业企业。鼓励企业加快发展、升规纳统,实施新一轮“小升规”行动,对升规后备企业开展分类指导、精准帮扶。到2028年,新增“小升规”“新升规”企业2000家左右,规上工业企业总数达到8000家。推动升规企业与龙头企业协作配套,支持其产品、技术融入龙头企业供应链。支持企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加快生产方式转型提升。引导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强合规管理,实现平稳健康发展。(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统计局)

(五)培育更具活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实施“规上高新化、高企规模化”专项行动升级版,建立完善规上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梯队,引导更多规上工业企业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到2028年,新增规上高新技术企业500家。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开展研发活动,健全研发管理制度,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等税收优惠政策。积极争取创新积分制“一县一业”揭榜挂帅试点,构建具有嘉兴特色的科技企业创新能力评价体系。用足用好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税务局、市人民银行、嘉兴金融监管分局)

(六)培育优势突出的专精特新企业。围绕我市传统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聚焦研发投入、研发机构建设、标准建设等关键指标,提升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水平。深化发明专利护航行动,推动专利快速授权,力争专精特新培育企业户均高价值发明专利达到5个以上。支持专精特新产业园建设,探索建设专精特新赋能体系,集聚创新资源,加强配套服务。优化隐形冠军培育,实现与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补位发展。对新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级隐形冠军企业,分别给予最高150万元、50万元奖励;对新认定的省级专精特新产业园,一次性给予100万元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七)培育强链固链的“链主”企业。推动行业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链创新联合体,建设一批市场化、公共型、行业性中试平台,根据产业需求开展关键核心技术协同攻关,不

断增强自主创新、产品品质提升、品牌标准建设能力,加速成长为引领全市、辐射周边、在行业内具有重大影响力的“链主”企业。到2028年,省级以上“链主”企业数量实现翻番、达到12家。发挥“链主”企业头雁效应,构建产业链创新链生态圈,提升嘉兴特色产业在全国乃至全球的知名度。(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八)培育领跑市场的单项冠军。支持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深耕产业细分赛道,不断提高全球市场竞争力和行业话语权。遴选储备一批市场占有率高、创新能力突出的企业,对照单项冠军企业培育要求,推动企业加快补齐短板弱项,鼓励企业组建高水平研发团队,不断强化单项产品或服务技术竞争优势,进一步夯实培育梯队。到2028年,力争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达到28家。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分别给予最高300万元、30万元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九)培育深耕本土的总部企业。持续深化总部企业培育行动,引导企业把决策、研发、营销、结算等核心环节留在嘉兴,形成“总部+研发+资本+人才”生态。鼓励企业加快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通过兼并重组、投资合作等方式优化产业布局。引导企业整合境内外优质资源,更高水平参与全球分工合作,培育一批跨国公司“领航企业”。到2028年,新增制造业总部领军企业5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公室、市经信局、市商务局)

(十)培育全球标杆的一流企业。聚焦绿色石

化、新材料、智能物联等重点领域,支持雄鹰企业对标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等标准,打造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推动品牌国际化,提升国际影响力。以雄鹰企业为重点,推动建设全球研发中心,强化海内外专利布局,攻坚一批全球首创技术,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品,加快打造世界一流企业。对新认定的省级雄鹰企业,给予最高50万元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三、保障措施

市经信局牵头建立优质企业“主动发现+陪跑成长”协同服务机制,研究会商优质企业招引培育工作,坚持主动发现、主动服务、主动补缺,积极开展优质企业发展典型案例选树推广。各地各部门要加强要素保障,落实财税金融支持政策、加大研发投入激励、推动科创平台建设、强化品牌标准赋能;扩大政府投资基金规模,鼓励投早、投小、投硬科技。

本行动方案的各项措施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涉及财政资金的,市级由市、区各承担50%。同一事项符合多项奖励政策的,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执行。各县(市)、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参照执行。

注释:

[1] 省级优质企业指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省级“链主”企业、省级隐形冠军、省级制造业总部领军企业等。

[2] 国家级优质企业指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嘉兴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嘉兴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4月10日

嘉兴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实施方案

为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不断创新政府立法工作机制,提高立法的前瞻性、针对性和实用性,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为加快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实现“两个确保”“五个双跃升”目标提供有力法治保障,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立法项目安排

(一)需年内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初次审议的法规项目(2件)。

1.《嘉兴市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管理规定》(市卫生健康委起草)。

2.《嘉兴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市市场监管局起草)。

(二)需年内制定出台的政府规章项目(2件)。

1.《嘉兴市律师行业发展促进办法》(市司法局起草)。

2.《嘉兴市健康影响评估暂行办法》(市卫生健康委起草)。

(三)需进一步调研、论证,待条件成熟后提出的法规项目(3件)。

1.《嘉兴市城乡融合发展促进条例》(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调研)。

2.《嘉兴市污染源自行监测条例》(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调研)。

3.《嘉兴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市铁投集团牵头调研)。

(四)需进一步调研、论证,待条件成熟后提出的政府规章项目(1件)。

《嘉兴市极端天气应对办法》(市气象局牵头调研)。

二、工作要求

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的执行落实,按照《嘉兴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嘉兴市人民政府地方性法规案和规章制定办法》要求,高质高效完成年度立法工作任务。

起草单位要严格遵守立法程序,认真做好调研论证、意见征集与协商协调等工作,对涉及增加基层财政支出、企业负担的内容应当科学测算和论证,并与市司法局加强沟通对接,确保立法项目草案内容科学合理、起草工作按时有序推进。

市司法局要强化统筹指导,严把审查关口,妥善处理意见分歧,并加强与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市政协社法和民宗委的沟通联系,深入推进“一起来立法”改革,持续提升政府立法工作质效。

附件:嘉兴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计划项目
责任分解表(略)

(可登陆中国嘉兴门户网站查询,

网址:<http://www.jiaxing.gov.cn>)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第二十六批 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区域)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有关单位:

为切实加强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坚决预防和遏制重大火灾事故的发生,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将静安里明德居小区(嘉兴世合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17家(处)单位(区域)列为第二十六批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区域),现予公布。

各地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部署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责任链条,清单化、闭环化、节点化抓好整改。按要求整改完毕后,各地以书面形式向市政府提出验

收销号申请。

第二十四批、第二十五批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区域)均已完成整改,不再列为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区域)。

附件:第二十六批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区域)(略)

(可登陆中国嘉兴门户网站查询,

网址:<http://www.jiaxing.gov.cn>)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4月13日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 支持人工智能OPC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2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嘉兴市支持人工智能OPC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已经九届市人民政府第8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5月6日

嘉兴市支持人工智能OPC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

为深入贯彻实施国家和省“人工智能+”发展行动,构建人工智能OPC(One Person Company)创新生态,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打造长三角区域具有影响力的人工智能OPC创业优选地和集聚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措施。

一、建设高质量OPC社区。结合各地资源禀赋、产业基础,重点围绕AI服务、跨境电商、软件开发、大视听等领域,布局一批特色OPC社区,依托秀洲区运河湾、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双溪湖等板

块先行打造2—3个高质量OPC社区。降低OPC办公成本,为OPC创业者提供最长不超过1年的零租工位,提供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对符合条件的OPC社区,给予运营主体每年最高300万元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各县[市、区]政府)

二、畅通算力资源供给。高水平打造算力服

务平台,探索建立全市算力服务和赋能产业发展调度机制,为 OPC 提供即开即用的普惠智算服务。对使用智算、超算算力的企业给予算力补贴,单家企业年度算力补贴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财政局)

三、强化 OPC 支撑底座。支持企业开发适配 OPC 创业需求的人工智能工具包,满足 OPC 创业的高频使用需求。每年给予 OPC 最高 20 万元创新券额度,支持其用于开展试验开发、检验检测、验证熟化等科技创新活动,降低创新创业成本。(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四、推动数据开发利用。加大公共数据开放力度,发展数据服务新业态及数据密集型产业,打造嘉兴数据产业集聚区,为 OPC 提供海量高质量数据资源及专业技术支撑。支持 OPC 利用公共数据、行业原始数据、高质量数据集等,构建面向特定场景的知识库,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据产品。对经认定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语料券。(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数据局)

五、深化多元场景共建。加大场景开放力度,支持行业主管部门、企事业单位向 OPC 开放政务服务、行业应用等场景。发布“场景机会清单”“技术能力清单”,开展智能匹配与精准推送,推动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应用案例。(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国资委)

六、加强人才引育保障。根据 OPC 人才需求,组织开展招才引智活动。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与 OPC 开展产学研合作、共享科研设备,鼓励在嘉高

校深化 OPC 创新创业教育,开展智能体应用培训,引导行业人才创办 OPC。推广人才“企业认定、政府认账”模式,将 OPC 人才纳入分层分类自主认定授权范围。支持 OPC 人才申报“星耀南湖”人才计划,给予最高 1000 万元的项目资助。对符合条件的 OPC 人才,给予购房补贴、不高于 50% 的人才住房租金优惠等安居保障,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责任单位:市委人才办、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各县〔市、区〕政府)

七、加大科创金融支持。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创新推出“算力保”等专属融资担保产品,为 OPC 及 OPC 创业者提供单户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的信用融资担保。发挥天使基金作用,按市场化方式给予投资支持,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人民银行、嘉兴金融监管分局、市长投集团)

八、营造创新创业氛围。鼓励举办有影响力的 OPC 大赛、展会、对接会等各类生态活动,打造“投资嘉兴”OPC 专场活动品牌,构建多元开放的 OPC 生态。对高质量、高影响力 OPC 赛会活动,单场活动给予最高 100 万元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市长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本政策自 2026 年 6 月 10 日起开始实施,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政策涉及的财政补助,由各涉及的专项资金承担,对同一事项涉及多项奖励(补助)的,按“就高不重复”原则执行。

【市政府人事任免】(2026 年 4 月份、5 月份)

任命:

陈焕任嘉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田思轶任嘉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张巍巍任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试用期一年);

金球任嘉兴市对口支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指挥部指挥长;

刘芦苇、杨朝辉任嘉兴市对口支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指挥部副指挥长;

董振华任杭州湾跨海大桥管理局副局长;

陶春明任嘉兴市港航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沈晓明任嘉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蒋凡任嘉兴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免去:

免去田思轶的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

任职务；
免去吴国明的嘉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免去穆运安的嘉兴市对口支援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指挥部指挥长职务；
免去李宇聪、蒋凡的嘉兴市对口支援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指挥部副指挥长职务；
免去金球的嘉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免去张建明的嘉兴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陈伟的嘉兴市原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免去蒋堪堪的嘉兴市原水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免去吴虹兴的嘉兴市原水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免去沈旭东的嘉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免去崔勤明的嘉兴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鲍忠良的杭州湾跨海大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沈晓明的嘉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2026 年 4、5 月份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

嘉政发〔2026〕7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4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加快招引培育优质企业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 年）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5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 2026 年立法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17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第二十六批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区域）的通知
嘉政办发〔2026〕20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支持人工智能 OPC 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嘉政干〔2026〕7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陈焕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嘉政干〔2026〕8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金球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嘉政干〔2026〕9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金球等免职的通知
嘉政干〔2026〕10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董振华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嘉政干〔2026〕12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沈晓明职务任免的通知
嘉政干〔2026〕13 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蒋凡任职的通知

嘉兴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6年第05、06期（总第275、276期）
2026年6月25日出版

准印证：浙内准字第F031号
主 办：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市行政中心3号楼
电 话：0573—82521257
邮 编：314050
